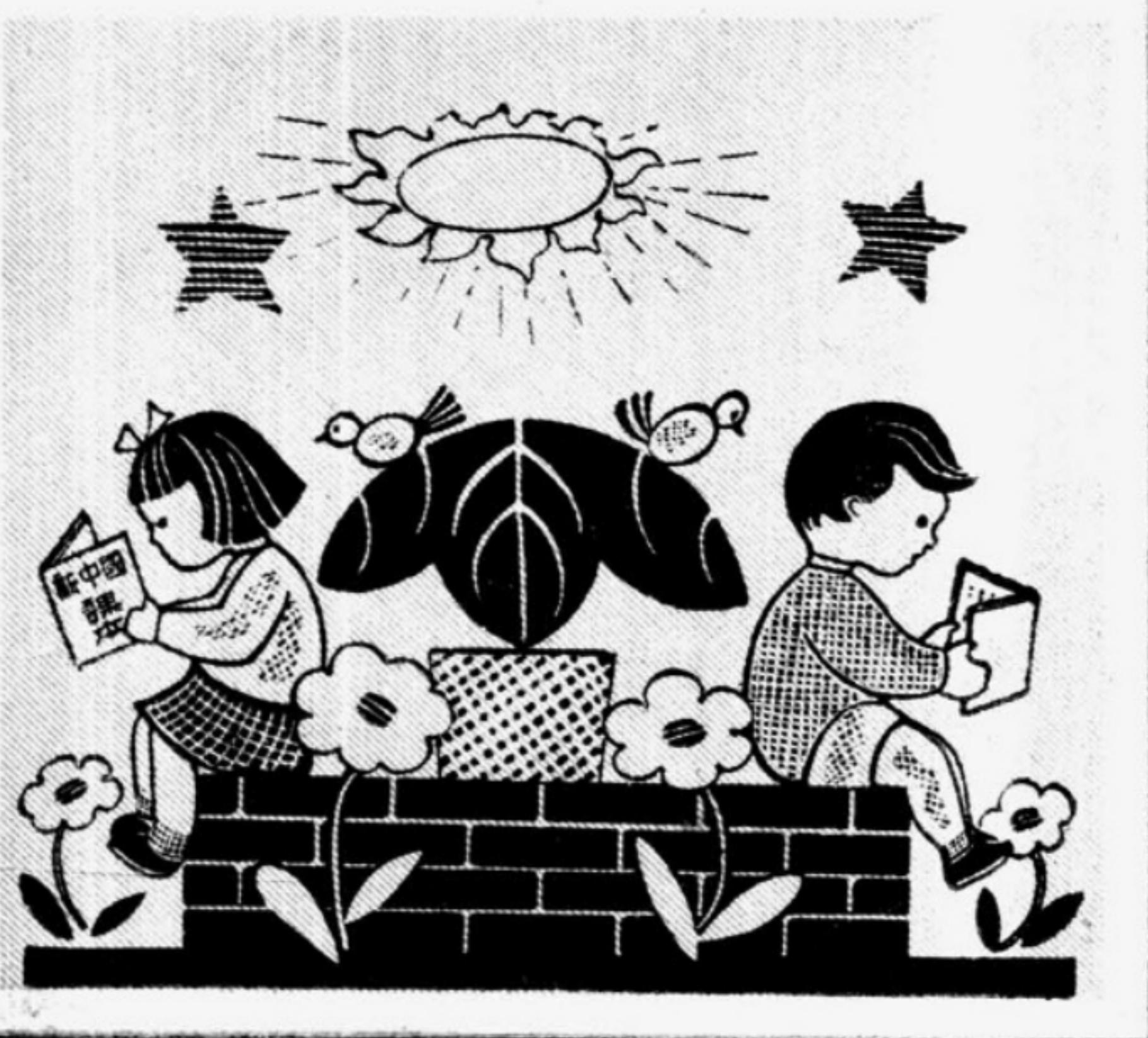


學 生 文 著

# 在 摸 索 中

谷 柳 等 著 陸 無 涯 繪 插



學 生 文 著 版 出 社

書叢習學

14

中 索 摸 在

著 等 柳 谷

插 繪 涯 無 陸

版出社叢文生學港香

## 學習叢書編輯要旨

- 一、本社為供應青年學習生活上多方面之需要，約請各科作家撰稿，編印綜合性之「學習叢書」。
- 二、本叢書適合初中高小學生課外閱讀及自學青年進修之用。
- 三、本叢書宗旨在培養青年閱讀興趣與寫作能力，培養青年健全之品格，增進青年對自然和社會之認識。
- 四、本叢書主要內容為國文閱讀，寫作進修，文學藝術，生活修養及各科知識等五大類。
- 五、本叢書文字力求通俗淺明，多採故事體材，以增進讀者閱讀興趣。
- 六、本叢書為青年學生課外補充讀物，書中文字均為獨立完整者，但為便利讀者長期預約起見，乃採用「輯數」字樣，以資識別。
- 七、本叢書為不定期之書集，為供應讀者學習需要每月出書一輯或二輯，並發售長期預約以減輕讀者負擔。

# 目 次

## 選讀·寫作

關於婦女解放.....	魯 迅
在摸索中.....	谷 柳
分段的重要性.....	任 重
文學·藝術	
丘秀山小傳.....	徐 力 衡
一個失敗者的成功.....	黎 夢 曙
蟋蟀.....	因 加 伍
大風颶.....	伍 加 伍
山上的木屋.....	吳 瑾

迎春(封面畫).....

陸無涯

各科知識

日光的奇蹟.....

劉暮霞譯

中國歷史漫談(二)武王伐紂.....

孟超

社會發展的故事(三)野蠻時代的生活.....

廖源

社會科學和我.....

蔣學模

中國近代史講話(一)鴉片戰爭.....

趙金鐸

「少年航空兵」(新書介紹).....

納先

習作

好姐姐.....

程素蘭

青春.....

何銘志

新春歌.....

君華

夜街.....

荅

# 關於婦女解放

魯迅

孔子曰：「唯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近之則不謙，遠之則怨。」（註一）女子與小人歸在一類裏，但不知道是否也包括了他的母親。後來的道學先生們，對於母親，表面上總算是敬重的了，然而雖然如此，中國的爲母的女性，還受着兒子以外的一切男性的輕蔑。

辛亥革命後，爲了參政權，有名的沈劍貞女士曾經一脚踢倒過議院門口的守衛。（註二）不過我很疑心那是他自己跌倒的。假使我們男人去踢吧，他一定會還踢你幾腳。這是做女子便宜的地方。還有，現在有些太太們，可以和閑男人並肩而立，在碼頭或會場上照一個照相；或者當汽船飛機開始行動之前，到前面去敲碎一個酒瓶（這或者非小姐不可也說不定，我不知道那詳細了）（註三）也還是做女子的便宜的地方。此外，又新有了各樣的職業，除女工，爲的是她們的工錢低，又聽話，因此爲廠主所樂用的不算外，別的就大抵只因爲是女子，所以一面雖然被認爲是「花瓶」，一面也常有「一切招待，全用女子」的光榮的廣告。男子倘要這麼突然的飛黃騰達，單靠原來的男性是不行的，他至少非變狗不可。

這是五四運動後，提倡了婦女解放的成績。不過我們還常常聽到職業婦女的痛苦呻吟，評論家對於新式女子的譏笑，他們從閨閣走出，到了社會上，其實是又成爲給大家開玩笑，發議論的新資料了。

這是因爲她們雖然到了社會上，還是靠着別人的「養」——要別人的口糧——就得聽別人的吩咐。甚而至於侮辱，我們看看孔夫子的唠叨，就知道他只爲了一是「近之」，一遠之」都不十分妥帖的緣故。這也是現在的男子漢大丈夫的一般的歎息。也是女子的一般的痛苦。在沒有消滅「養」和「被養」的界限以前，這歎息和苦痛是永遠不會消滅的。

這並未改革的社會裏，一切單獨的新花樣，都不過一塊招牌，實際上和先前並無兩樣。拿一匹小鳥關在籠中，或給站在竿子上，地位好像改變了，其實還只是一樣的給別人做玩意，一飲一啄，都聽命於別人。俗語說：「受人一飯，聽人使喚」，就是這。所以一切女子，倘不得到和男子同等的經濟權，我以為所有名目，就都是空話。當然，在生理和心理上，男女是有差別的；即在同性中，彼此也都不免有些差別，然而地位却應該同等，必須地位同等之後，才會有真的女人和男人，才會消失了歎息和苦痛。

在真的解放之前，是戰鬥。但我並非說，女人應該和男人一樣的拿鎗，或者只給自己的孩子吃一隻奶，而使男人去負擔那一半。我只以為應該不再苟安於目前暫時的位置而不斷的為解放思想，經濟等等而戰鬥。解放了社會，也就解放了自己，但自然，單為現存的惟婦女所獨有的桎梏而鬥爭，也還是必要的。

我沒有研究過婦女問題，倘使必須我說幾句，就只有這一點空話。

**題解：**本文選自魯迅著「南腔北調集」，作於一九三三年十月。這種體裁的短文和普通的論文不同，以深刻的觀察，簡練的文句，精到的見解去述說社會上的某些事件，這叫做雜文或小論文。

**作者：**魯迅，浙江紹興人，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於上海逝世，享年五十六歲。全部著譯盡收在「魯迅全集」里。

**註解：**（一）孔子的所講「小人」是指君子的反對面，而所謂君子即現在的紳士之類的人。「不遜」即放恣。孔子所說的「小人」和「女人」是處被養的地位——即得不到經濟獨立權的人。

（二）沈佩貞的事實，一時無法查考。不過我們可以斷定她是民國初年靠着將軍之類的威勢大出過風頭的女人。

（三）這是汽船或飛機初次開行所舉行的儀式，多請小姐去主持的。如普通的什麼開幕禮請小姐或名媛去剪彩是一樣的。

# 在摸索中

谷柳

## ——學寫長篇小說的經過

### 一 寫「蝦球傳」的動機

戰時和戰後，接觸過很多苦難的兒童和少年，為他們的生活遭遇所感動，想為他們之中最普遍最平常的一個，記錄下他的生活、情感和思想。能够達到典型的創造最好，否則亦求其近似此時此地一個普通常見的難童。

企圖是有的。我想畫出舊中國在死滅，新中國在前進的一個橫剖面，這個橫剖面的區域是贛南。（包括英殖民地香港）但我耽心才力不勝，能够勉力做到的是一面學、一面寫，並且警惕自己：每一個字要對讀者、甚至對小說中的人物負責。

### 二 由「春秋秋雨」到「白雲珠海」

兩個地域背景：一是殖民地香港，一是珠江流域

中區，在這兩個地區的難童，有兩種可能的前途：一種前途是飢餓到病弱死亡；一種前途是帶著一身污垢從同儕的血泊中爬起來，艱辛地活下去。當然還有第三種前途，如給人裝進設定的籠子裏——監牢、兒童營、兒童院之類。

主人公蝦球走的是艱辛活下來的一條路。但他活得並不怎樣漂亮。他不是寄食在豪門狗腿頭魚頭的門下，就是以欺詐偷竊糊口。直到差艦沉沒他離開這兩個區域之前，他沒有看見還有別的手讓他走的第三條路。

他活得不漂亮的地方在那裏呢？

他言行矛盾，（厭惡偷，但別人偷來他照食）追求官能口腹的滿足，（有機會就大嚼、（依賴、（就

食鹽魚頭門下，自暴自棄（諸葛賣命）；及其所不當怨（對丁大爺的失望、和主觀努力不够等等……都是他身上的污泥，從他所寄生的社會帶來的。

他還有另外一個品格：友愛——對不幸者、病患者、蟹王七（樂經）、不給你死所發明、對人間的生物有所喜悅有所憎惡，（對香烟女、對雷公得）探索是難解的解答，（對失業軍官對、龍大副）善良、對弱小者病患者的同情）……這些，是他的漂亮的一面。

他的性格的「美」的一面和「醜」的一面是有鬥爭的，從這兩冊小說，他的「美」的一面當屬於劣勢，不只一次給一醜一戰敗。對於這樣一個去程的難童，我們可以說，絕大部分的罪應由客觀環境來負，絕少部分的罪才該由他主觀的不够堅強、努力……等來負。知識分子的、或成年人的道德標準，在他身上不能適用，也不能用量尺來量度他。

由「春風秋雨」到「白雲珠海」，我所要直接表現的就是在這樣一個時間空間之下，活下來的廣東普通難童的面影。間接，我是想表現統治者怎樣在這些被損害者的身心上加上的迫害、麻醉和殘酷的烙印。

香港和廣州兩地社會，有著不同的典型腐爛特徵。前者的典型特徵是不健康的貿易狀態，在這狀態之

下產生了爆倉大王和貨倉老鼠，後者的典型特徵是無底止的剝削到了挖肉補創，自掘墳墓的境地，在這狀態之下產生了刑賄遍地，擄家橫行，和民變蜂起。

社會既如此，那麼，曾經過一番事先和實地的研究調查，然後少結楊柳枝。

金字塔頂站着吸血鬼，金字塔底最下一層壓着女人和小孩。我的眼睛注視着他們，可是我的筆力距我之心顯太遠了。這是無可如何的事。

### 三 人性和理性的統一

我們讀「夏衍陽」，知道這英雄也是會怕死的；他的愛生怕死，就是人性的表現；他英勇戰鬥以至犧牲，這是理性的表現。革命工作者，工餘之暇偶來八卦閒話，這是人性的生活。沒有人不識趣去力勸史達林放下烟斗，說烟斗中尼可丁毒素會損害他的健康和影響他的工作。

在小說中怎樣處理這些問題？

人性和理性並不是矛盾對立的兩樣東西；但也不

是同樣的東西。  
我們偶然歎一句：「唉，人生幾何！」接着說：「出去喝一杯酒吧！」這是人性的流露；自己或者別

是理性的說話。人性中有理性，理性中也會有人性。

我們可以苛求一個人提防貽誤工作，或苛求一個人在行動上不誤工作，但是不必也不必苛求一個人不得歎一句「人生幾何！」這樣苛求，是不近人性的。

比方說，寫到蝦球在飢餓困倦時站在掛爐鴨廚窗

前張望垂涎，我們吃飽了飯讀到這一章時，會有怎樣的感想呢？理性地要他收回這付可憐相呢？喚起你的是同情心呢？木然無動於中呢？還是像店老板一樣根本就厭惡他呢？站在這樣一個孩子的前面，每個人

都要受着嚴格的考驗，我們或者自以為比他優越，說不定我們比他還卑下。惟有他的同類，才跟他心心相通，就是人性的表現。後來，亞母說請蝦球吃掛爐鴨，這句話，我是企圖寫出他們洋溢着的深厚的友情，他們彼此是同類，體貼的感情應該相通。一句話，一個行動，我都企圖達到我所要求的目的。至於這目的對與不對，讀者和批評家的明智，自會去評衡。

在小說中，更多的是反映人性。因為它是感情的文藝，不是說理的論文。

但人性是應受理性的節制的。在小說上說，所謂理性的節制就是作者的宇宙觀藝術觀和作者在作品中要表現的健康的主題。一件藝術作品成就的高下，這

些條件佔着決定的因素。

人性的描寫，要統一在作者理性的藝術觀宇宙觀中，少掉兩者中任何的一樣，作品是不會有生命的。

#### 四 嶺南風貌和嶺南情調的把握

一件作品，表現的既是否定環境的人物和故事，那就一定得富有地方色彩。

廣東出粵揚家。揚家不同於北方的二流子或江湖騙子。由爛屎陳、蟹王七、鱉魚頭、張果老、一直數到那個把祖宗骨頭葬在芙蓉嶂巴望子孫出皇帝的過氣省主席，無一不富有揚家色彩。這是嶺南特產。三十多年來，他們網治着廣大的地區。現在宋朝兒皇帝，和他們雖是貌合神離，但却緊拉在一起，這是今天嶺南地方風貌特徵之一。

嶺南的少年是早熟的。十四五歲早懂得一做愛」，十六七歲的蝦球，他喜悅女仔是自然的。北方少年的淳厚，容易給誤解為魯鈍；嶺南少年的熱情，也容易給誤解為輕浮。把一個山東少年和一個廣東小姐放在一起，很容易分別出彼此性格風貌的差異。我寫蝦球心理生理的發展，力求適合此地特殊的真實的情況。他的遊樂愛玩，盡情吃喝，是嶺南人風貌特徵之一

女人中的黑牡丹，我也是細心把她「廣東化」了的；她不同於揚州的流娼，也不同於上海的野鷦。她是粗魯多過溫柔，坦白（暴露自己的經歷）多過狡詐。（《濃迷湯》據說「客途秋恨」是一個風流的外江在粵官員作的《廣東風月榜》的女人，多數是會略略幾句，這也算是嶺南風情之一。

自然環境的描寫，事先都經過調查研究訪問，務使「假」的人物，活動在真的環境中，使本地讀者和外地讀者都如身歷其境。也有一二地名是假的，但都可以不背離南情調為原則。

人物的語言，還不能盡量的口語化。我只選擇一些為外地讀者所易懂的口語。南腔北調，雖有些不倫

不類，不過事實上廣東人的口語已經給許多外來語侵入，正如廣東語也侵入別地語中一樣。言語的交流，今後還更加繁複，那麼在特定地區的文藝作品中，很自然的會漸漸採用更多的不太偏僻的口頭語。

## 五 寫故事還是寫人物？

人物和故事是一個統一體。在小說中，沒有無故事的人物，也不會有無人物的故事。但有些小說故事性較強，有些則較弱。「蝦球傳」是故事強的小說嗎？比較起一些別的新小說來，會是的；但比起現實生

活的多姿多彩來，它却是平常得很的故事。我們活在一個革命的，傳奇的時代，許多想像不出的事情天天在發生，人民身受目染，他們知道的事物比報上刊出的還多。我們的部分新小說的所以給人民冷淡，原因之一就是因為小說與生活有著很大的距離，跟不上現實的發展。目前有些朋友爭論說，小說要打入羣衆，

就要「加強故事性」，我覺得這樣提出還是不大對勁。不是要加強「故事性」，而是要追尋現實，逼近現實，深入現實。做到這樣，自然而然就會有較強的故事——不如說是跟現實緊密結合的真實的內容，或是感人的故事。將故事和人物分開來處理，永遠解決不了問題。我的理解是這樣的。

小說是寫人的；人是主，故事是從；肯定了這點，就不會硬要去加強什麼「故事性」而偏離了人的描寫。但是寫人要寫得「恰好」——就沒有一「恰好」的故事來配合它，不是就加強了一「人物性」——故事就可以偏廢，它們是血肉相關的。例如寫一個人的鼻子，寫上三千字，不僅六算是加強「人物性」，反而破壞了人

物性了。

一個心中有分寸的作者，他一定不甘願，而且也

。這是走的絕路。恰好的故事配恰好的人物，應是我們追求的目標。但如果有讀者以真實的故事為離奇，這自然不是寫這真實故事的作者之過，而是那些讀者少見多怪之過了。例如差艦因過載沉沒，在廣東不算是離奇新聞，等於飛機運金過載失事不算是奇聞一樣。

沒有恰好故事怎麼辦呢？憑想像危險的，於是就接觸到了一個問題：作者跟現實結合，跟人民結合。創作的生命，創作的源泉都在這裏了。這是一個作者的創作思想創作實踐的改造歷程。必須達到這個境界，才能澈底解決創作題材貧乏的苦惱。到這時，再也不必提什麼故事強不強的問題了。

## 六、蝦球和鱸魚頭

蝦球和鱸魚頭是一對相似又相異的人物。他們都是這個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一母胎一生下來的。他們之間有着血統的關係，是既相似又矛盾的。蝦球遇生了二十多年，他的少年期正逢新中國曙光在前面的時候。這點差異是很重要的。這是一個臉料都可能被磨鍊成鋼鐵的時代，蝦球即使帶着滿身污泥缺點，他可能不走鱸魚頭那條路。少年人性格的可塑性是很大的，性格還沒定型，舊社會給他的污點可能在新社會

到來的前夕或直後逐漸洗脫掉。但在鱸魚頭，就會困難得多。

我怎樣了解和刻劃蝦球的呢？除了他的「美」「醜」兩面外，我還可以申述一下。

他的出身和教育，他的生活環境決定了他在這兩個地區活得不僅不出色，而是活得非常卑微。和他的善良的心地對比的，有著更多的壞品性壞行為。但假如偷竊不是他的人格的致命的缺點，那麼，他的有心向好，而暫時力有未勝，甚至一面討厭偷竊，一面仍吃牛仔偷竊換來的食物，也不是他的人格的致命的弱點。他的這種行為誠然令人討厭或者痛心，但我們只要理解到他的討厭偷竊是由於他父親的發神經給他的極大的刺激，是出自他的真正的誠意，而不是故意地做作騙人，擺臭架子，賣面光，我們也就會不忍苛責他為什麼不拒絕不名譽的食物。在這情形之下，我們不忍拿大人的道德標準來評判他。在小說中，我處理他的慾餓的「慾」戰勝了他的內心的「知」，表現他內心是有矛盾的，他不敢問牛仔買鷄飯是那兒來的錢。他迴避他的內疚，在難飯之前屈膝服贖了。我有意讓他再讀者的眼前顯示他的弱點，但很顯然的，這不是就等於作者向讀者預示：他往後凡見雞肉，一定低頭，那樣就不像一個性格有發展的活生生的人了。他

的內省的時間比牛仔多，雖然反省得不澈底，甚至失敗了，總還比不反省勝一籌。如像牛仔那樣，對偷竊「一往無前」的精神，英勇倒是很英勇，有敢作敢為的優勁。但這種不知錯，或一錯就錯到底的行為，在做人的態度上說是不足取的。蝦球在這點上比牛仔優勝，但有些讀者却寧樂蝦球的矛盾而取牛仔的優勁，自是見仁見智的看法。

我處理他的功罪丁大利，不是基於思想上的信仰或想通了政治上的道理，而是形容他以牛仔當年上羅浮山學劍一樣的心情想去跟隨他吃飯，做事，學燒槍的。他的思想還沒成熟，他受的生活教育也還淺，此刻還沒有什麼東西能激發他戰鬥的熱情，因此當突然面臨着意外的人民武裝的戰鬥，事件來臨得這樣突然，結束得又是這樣敏捷，他的腦子轉不過來，他可能無動於中以至急求離開危險地帶，這是非常自然的事。『夏伯陽某次遭遇到了不預期的戰鬥，他取的態度就是快快逃跑。可說他怕死，但不能說他懦弱。』我所以規定了他的這種思想行動，是受着一個概念支配的：就是不讓他過早地濶頭鰐腦地投入戰鬥。我讓他覺醒得較遲，曲折，較迂緩，正如今天我們面臨的廣東衆多的未覺醒的羣衆一樣。我的這個觀念，不知道對不對。

說到鮑魚頭。他侍奉豪門，計擒失業軍官，上連馬專員，用差艦走私，下結地方封建勢力，包庇烟賭。他做了這許多罪惡的事情，竟不曾被有些讀者深深憎恨，他的外表行為的漂亮，竟掩蔽了他的醜行。社會上這種人就不是一眼看得出他的壞處的。蝦球食他的飯，且不說什麼報恩觀念在障礙蝦珠的心目，實在他也無從體認出他的壞處。我在細心考量：在蝦球的心上，是對親如骨肉的友伴牛仔較熱愛呢？還是對高高在上只給飯食的上司，鮑魚頭較熱愛呢？我根據鮑魚頭在香港出走時對蝦球的冷落，及平時對他的打罵，差艦沉沒時的先逃，根據蝦球牛仔的生死患難一合一生離的至情表現，我肯定蝦球摯愛牛仔超過愛鮑魚頭多。因此當他看見牛仔被殺，他就怒不可遏去撲打鮑魚頭。有些讀者說這不近情理，說鮑魚頭待他不錯，他不該打他。這也是一種報恩觀念。從這種觀念得出的結論，有時是很可怕的。有些人對鮑魚頭沒有深深的憎恨，但他們承認鮑魚頭不是好人。壞人而不憎恨他，是不是有些讀者的心靈中也殘留着鮑魚頭的思想意識，正寫中了自己的痛腳呢？是不是自己沒有身受其害，懷着隔岸觀火的心情呢？是不是對於牛仔的愛不深因而對鮑魚頭的恨也不深呢？要不然就是作者把這些人物寫失敗了。

# 分段的重 要

任 重

練習寫作的時候，「分段」是一項重要的步驟。

確定了主題之後，便要蒐集材料；有了材料，便要把牠作適當的安排，孰先孰後，孰輕孰重，一定要弄清楚，這就是「分段」的功夫。必須經過這一步驟，提起筆來，才有個依據，才不致無從下手。在學校裏作文堂上，常有學生這樣發問：「先生，接不下去了，怎麼辦呢？」或者「先生，不知道怎麼來收尾？」這就說明發問的人沒有做「分段」的功夫；假如做過了，怎麼會「接不下去」、怎麼會不知道「收尾」呢？

有的人做分段的功夫，是先寫下一個「大綱」或者「要點」來，把各段的材料都先佈置好；有的雖不寫出來，都在心裏起了一個「腹稿」。總之，「分段」是必不可少的。

下面是一篇桂中學生的來稿，剛好是一個恰當的標本，用來說明沒有做好「分段」功夫的毛病：

## 漫談生活與學習

我入校一星期後，某日降旗時郭校長對我們說：「這次招考新生，有某生在作文內有一句：『我們要從生活中學習，並從學習中生活。』」的確含義頗深，尋常不能從生活中學習的人，自不能了解從學習中生活，今天青年學生，在校學習，應從這一方面去努力學習才是。」這個訓示，實應親身力行的，因此使我有一點感想。我們知道，社會上無所謂生活，自然、學習也不會產生，所以生活決定學習活的生活，即是動的學習的表現。好的生活，即是進步學習的象徵。同樣若社會上人類生活不合於常情常理，其學習也就不合乎常規，這是我們所不能否認的。基於社會的進步，新生活不斷的產生，舊生活逐漸的毀滅

，形成生活上有「新」與「舊」之區別，遂成有進步的學習與守舊的學習之現象。這種「新與舊」表面上似不相容，其實並不脫節，而是相互關連着的。沒有新的生活，則舊的生活是死的無意義的，沒有舊的生活，則新的生活無從產生，無從發展，同樣的道理，沒有新的學習，舊的學習是死板的無意義的，沒有舊的學習，新的學習是不可建立的。這是人人皆知的道理，然而一般守舊的人，在他們的腦袋里認為復古是聖，守舊是賢，視古道為正經，視舊的落後意識為文明，反而指有利於社會進步之事為外軌，這只是知其舊的一面，而不了解新的一年，是否稱為正確的進步的學習方法，還是一個謎？所以我們絕不要落於這樣的五里霧中，才不令學習與生活相離，這是學習的第一要義。生活上有新與舊成在其中，學習亦難免新與舊的分別，然而在學習上遇到舊的，也要不退避三舍，置之不理，反而更應清楚的認識它，以便去其短處，取其有用的地方，到廣大人類的實生活去應用，使其生活豐富、進步，達到學習與生活統一的道路，即是學習中生活的道理，我們不能忘記，在目前的國度里，新舊交替的過程中新的生活，新的學習與舊的生活，舊的學習起了一種不合常理的關係，即是舊的生活舊的學習方式，常限制或束縛新的生活及新的學

習的成長與發展，這是我們屢見不鮮的事。所以我們學習的主要任務，不外是怎樣使新的生活新的學習來揚棄舊的生活。舊的學習，要達到這一任務，積極的表露出舊的假而且使人失信唾棄它，固然是一種稍減它的動力，但主要的還是要從活生生的現實去學習去體驗，從實踐的結果來改進學習的態度，發展新學習的精神，使人們都了解從生活來學習是正確的，進步的新學習方式的最，進而使他們自覺的實現新學習達到新學習有飛躍式的質變。到這時候，舊學習方式再想受限制，拘束新學習的方式，無異以卵投石，舊學習必受拋至九霄雲外，新學習方式便否定它了，於是新生活在新學習的要求下出來了，這是從「生活中學習，復從學習中創造生活」的道理，只有這樣的學習，才能求到眞的知識。只有這樣的生活，才是有進步的，有意義的生活，以致達到「學習即生活、生活即學習」的真義，才不負郭校長在我們的學習與生活中之期望矣。（太智寫於桂中）

讀者們，讀了上面的文章。你覺得怎樣？好麼？不好麼？不好的地方在那裏？應該怎樣來補救？假如你做了國文教師收到這一本卷子，你準備怎樣修改

我呢，從這篇文章得到這樣的印象：一張歌譜，密密麻麻地排滿了音符，沒有章節，沒有頓挫，不見

延長符號，不見休止符號；我勉強唱出來——獨，米，拉，棟，西，來，獨，獨……我不願意唱下去了，「去你的，這算什麼歌！」隨手把它扔掉了。——你是不是也會得到和我所得的相彷彿的印象？

毛病出在哪裏？就出在沒有做好「分段」的功夫。

照我的意見，這篇文章起稿的時候，應該將這許多材料（這些材料都是很好的，我應該讚揚作者在這一問題上有許多精采的見解，不能以瑕掩瑜。）先作這樣的安排：

首先，寫下由校長的訓話引起寫這篇文章的動機，作為一段也可以，作為一個「小序」樣的「按語」也可以。假如作為小序，應該用較小的字體寫在題目與正文的中間。其次，論及學習與生活，可分離的關係。第三，生活有新有舊，學習的對象也有新有舊；第四，對生活和學習，只知有舊不知有新的錯誤；第五，反過來，只知有新不知有舊的錯誤；第六，正確的態度是：暴露底落後的一面，發揚舊底進步的一面；第七，所謂「暴露」與「發揚」都是學習活動的內容，而學習活動的進行，必須滲透在生活的實踐中。

學習中來改變生活」。

依照上述的安排——「分段」來整理一遍，將這些材料分綴在每一段的下面，與這一段的主旨有關的留下來，無關的剔而去，假如有的材料還不能說明這一段的主旨時，再加上例證。這樣的條分縷析，在內容上便做到「選耕」的順序，在形式上便做到段落清楚有條不紊了。

勝寫的時候，每段開頭要低二格寫。假如是「長篇鋪作」，除了分段還要分節，每節之間空出一行，有時還要分章，每章冠上「一，二……」的番號。不要忽視這勝寫的小節，因為牠是幫助我們做到「段落清楚」的好方法。固然，「古文」的分段並沒有分開來寫的，但我不應該因古文不分寫便也不分寫。進步的方法是應該採用的。

讀者中假如有人肯答應我的請求，我想請求你將這篇文章按照上述的分段改寫過，這是一個有趣味的練習。對寫作的學習有益處的。

這篇文章在語法上，修辭上，詞彙的應用上，標點符號，還有一些錯誤或不當的地方，因為是把牠來作爲說明「分段」重要的標本，所以不去一一加以修訂了。

# 丘秀山小傳

徐力衡

我寫丘秀山，至少有三次。第一次是於他死後幾個月，日本投降的時候。文長約三、四千字，不曾發表。第二次是前年，補充了一些材料，文長萬餘字，不曾發表。前幾個月，又想用詩的體裁來表現丘秀山的英勇敢事蹟，只寫了十數行，不能繼續。現在，是第四次，把舊稿翻出，畧加整理，就成了這個樣子。我並不滿意於這個樣子，但也暫時只能如此了。

丘秀山，廣西桂平人。光緒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辰時誕生於桂平縣的聯吉鄉水秀村。一九四四年十月三十日爲了抵抗日軍而以退伍跛腳軍人身份陣亡於保衛鄉土的戰爭中。享壽四十六歲。

秀山年幼家貧，就讀於村中私塾，性聰敏，有奇才，目力頗犀利，能轉動異於常人。年稍長，好打獵，尤愛打獵鳥，幾乎每發必中。

民十，兩廣軍閥混戰，地方多難。土豪劣紳乘機魚肉鄉民。秀山之父即於此混亂中被土豪傾家蕩產，秀山於憤懣之餘往投同鄉黃廣恩連長，因而得入陸軍教導隊受訓，以鎗法神奇，深得上司愛護，以是得出士兵陞爲排長，而連長，隨軍北伐，身經百戰，均以驍勇著稱。

民十九，廣西與中央對立，滇軍圍困南寧，秀山隨軍（雲桂）軍守城，曾以一連之衆抵住滇軍一團，時已陞任營長。後南寧圍解，秀山因受傷下廣州留醫。如是繡綿年餘，終成殘廢。——左膝硬直弗能屈伸。秀山回桂（南寧）後，在四集團軍總部任上尉副官。後省垣遷桂林，適值抗戰開始，秀山以殘廢之軀既不能効命沙場，而政治活動又無進展，且被當局安插於柳城軍人教養院中，其旺盛之精力從此常向烟賭方面發泄；忽又異想天開，自以爲稍諳法律，即欲改行法界爲受冤者打不平。故其晚年即卜居桂平城南，出入於是非場中。友人有知其意者，則呼之爲丘律師，必倒履相迎，厚爲歎待。

民三十三（一九四四），湘桂大疏散，敵患深入，地方紳士看見紛歧，畏敵者居多，投機份子更多，秀山爲實事求是，於村中組織自衛隊，參加者僅有二十名而已。九月末十月初，敵以步兵至南大石頭，佔據地，分數路向桂西進軍，略經馬皮墟，即遭秀山餘人進駐墟中，不時向各村搜刮物資。熱血青年不忍其擄掠者，即予敵以伏擊。水秀村離馬皮僅八里，秀山即率隊前往馬皮主持戰鬥。昏後，秀山刲其硬直之左足，偕二隊員作尖兵向目的地進展，後隊十餘人（爲各村青年，非秀山之隊員）則各攜禾草一把，欲點火攻。進至馬皮近所，見有敵人行動，秀山即臥倒，因駁壳着地霍然一聲，後隊慌張後退，以爲「跌丘被擊倒」。秀山以缺乏訓練，連絡不靈，遂罷夜襲之議。

一日，忽報敵四十餘人包圍陽村張家，且已摸近牆角，有縱火模樣，秀山即率十餘衆馳救。剛拔觸，敵即捨張宅來衝。馬皮墟內之敵約八十餘人亦出而向我方夾擊。時秀山打中路，以任務完成即命退却（以敵衆我寡故也）。惟敵取左右包抄攻勢，尤因爲我方左翼被追甚緊。——況左翼爲我方最弱者，秀山恐有不測，即舉手中駁壳向左翼之敵側擊，敵中彈而倒者數人，敵備秀山槍法不敢來追，於是左翼得以從容退却。而秀山則慢步而行，大呼：「退守第二防線！」

秀山置生死於度外，敵愾同仇，惹起戰友莫大欽佩，故而士氣大旺，因此促成「聯村自衛隊」成立，舉秀山爲大隊長，並以優勝兵力將盤據馬皮墟之敵軍搜索隊，即

馬皮之發源，攝於至高處之石咀墟，又遣該鄉團隊襲擊。而敵人却以墟外之牛逼嶺爲頑抗陣地。正值團隊舉棋未定之際，忽報丘秀山率隊來援，士氣爲之大振。秀山最先進佔石咀墟中以斷敵人水路。時友隊有輕機一挺，惟射手不得法，敵欲來撲。秀山於是自有奮勇暫充射手。始數發，秀山舉望遠鏡觀看，狂笑曰：「丟那媽，三隻，契弟！你認識我跛脚隊長丘駁壳着地霍然一聲，殺猪壯酒慰勞丘隊，秀山與衆痛飲，其盛興爲空前所未有。

十月下旬，敵後隊又至，惟鑑於既往，沿途均有民衆戒備，故另闢新路。——果然，所經路途均未遭抵抗，敵即揚長而進。二十九日晨敵渡合江，時有十餘青年據守大羅鋪伏擊敵人，敵大部即退由江邊潛進，或乘輪船而去。三十日晨該敵百餘人進至東葉村，欲入村搜索糧食，當即被村民射死數敵。敵即將東葉黃宅包圍，日縱火燒屋。東葉村與水秀村乃是鄰鄉，相距亦甚近，秀山聞報，因急欲解救東葉黃宅一家老

## 新春歌 君茅

新春，新春！  
當你降臨的那日，  
太陽分外鮮豔，  
它照遍了大地：  
大地是現出活潑新鮮。

新春，新春！  
當你降臨的那日，  
人類都充滿愉快，  
憧憬着未來的美麗，  
懷着新生命的無貧希望！

新春，新春！  
你要給予人類幸福的開始，  
你要掃蕩罪惡與卑鄙，  
你要將你底莊嚴，  
感化一切——  
歌頌着偉大的新時日！

幼，不及集隊，即隻身先往，（他的隊員正在田中工作，於秀山陣亡後才趕至者。）秀山從隣村石古嶺一隊員手中索得馬槍一枝，槍丸十五發，即參加戰鬥。於中途與敵遭遇。秀山選一優良地形，疊石爲壘與之廝戰。敵雖多，惟秀山勇敢，但十石發之彈盡，敵即衝近。秀山只得舉其最後武器——土造左輪以擊敵。後暉趕至時，秀山已殉職矣。而他周圍皆是敵屍，顯然爲經過一番激烈肉搏戰者。是役也，因秀山一人吸住丁敵人大部，而使東藥黃宅一家人得救。

此爲敵人侵入我鄉最後一次戰鬥，亦即最激烈之一次戰鬥。嗣後敵人進軍均繞道他去，不敢近曾經有一丘秀山戰鬥過之地區。

秀山乃一軍人，因內戰而殘廢，却又以殘廢之軀而殉國。可謂死得其時死得其地矣。如秀山者，可謂人類最崇高的靈魂，民族之正氣，值得千秋萬代所歌頌。秀山身後蕭條，有老母及妻兒，並無遺產，要之，僅土造鳥槍而已。

# 一個失敗者的成功

黎夢曙

「跑啊，跑啊，快跑啊！勝利一定屬小羅！」  
加油，加油，快加油！錦標屬嘉謀！」這兩句口號不絕地一致從大華學校的學生底口裏喊出。

這是一個賽跑會，是青年會所舉辦的，由建成公司捐贈大銀杯一隻作獎品，全市學校都有派選手參加。如今正是競賽緊張的時候，大華學校的學生禁不住他們的興奮，就呐喊起來了。

羅嘉謀聽見了這種呼喊，也以為自己必得勝利，可是將到終點的時候，他的競爭者莫平奮力跑在他的前面，他心裏突然一驚，兩條腿就麻木起來，再也不聽他的使喚，終於他頹喪而失望地跟着莫平的背後，搖搖擺擺地投到站在終點的人手臂裏。

他氣急敗壞地向莫平道了賀，便乘着一羣興奮的孩子包圍了得勝者的時候，遇到他姊姊和好友李義等待他的地方。

「如果昨夜你睡得好好的，你一定不會失敗的。」姊姊安慰他說，「媽媽說你整夜都翻來覆去睡不着。」

「算了吧，姊姊，這已經完了。」嘉謀說。

「下次一定勝利的。」李義說。

「下一次？那裏還有機會！」嘉謀答道，他別轉了臉躲開那閃着淚光的眼睛。

「自然會有的，」李義安慰他說，「再過個多月就是全市學校運動大會了。今天的建成杯，不過是這公司的一種廣告，不足重視的，勝利不勝利有甚關係，可是下一次的運動會，你就得為大華學校爭口氣了。」

「你看，莫平不是奪了錦標嗎？」嘉謀說，「這一次我極力跑不過他，下一次還是他勝利的。今後我不再練習跑步了，我要多注意讀書本上的功課哩。我知道，你是一位忠實的朋友，李義，你曾經幫助我和鼓勵我，我是很感激你的，但這一條路，我已走了盡頭了。」

「但練習跑步於你的功課並沒有妨礙呀。」李義急切地說，「事實上每一個人都知道你是為學校爭榮譽的，難道會說你懶惰嗎！」

「是的呀，嘉謀！」姊姊

「不，不要再談這事了，我已經花了全部時間在練習跑步上了，而結果是這樣！」羅嘉謀憤憤地說，就這樣，他就絕口不談這事了。

學校裏的體育教員聽說這種方法有效，而他都試着去跑步，他很是失望。但過了幾日就沒有人再談論這事了。羅嘉謀在專心注意他的功課。這時李義和他的家庭遷居到鄰鎮去了，但這兩位朋友仍然保持通信。

有一天，是羅嘉謀的生日，他發現他的禮物裏有

李義的一包東西，打開一看，原來是一雙跑步用的釘鞋。

「釘鞋！」他歎息了一下，便把它們丟過一旁。

「什麼？」姊姊問道，她把釘鞋拾起翻來覆去的看。「啊，嘉謀，這雙鞋多美，你看，怕值十多塊錢哩！」

「這有什麼用？我已不再參加比賽了，李義是知道的。」羅嘉謀說。

「你這樣子不好！」姊姊說，「休息一下是可以的，因為每個人都說你練習過度，我也知道你昨晚過於心切，你以前沒有好好地睡過。但……你看，這鞋上有一張字條哩！」

「親愛的嘉謀：

祝你生日快樂！這雙鞋子是我的姑母送給我的，我特別拿來轉送給你。希望你振作起來，重振你的英風！如果你參加競賽，我到時一定來參觀的。請你記住：不要跟著別人而你打敗到底。

握手  
李義

「李義說得對。」姊姊說，「現在，每一個人都以為你是一個懦夫哩。」

「不，不是。」嘉謀漲紅着臉答道。

「那就就要用事實來證明，才能使別人不這樣想。」——嘉謀固執地說。

「我猜不祇我一個人退出賽跑的想法，我不管別人怎樣想。」嘉謀固執地說。

「但你自己和李義和我都知道你是能够跑的，你何必這樣沮喪呢？」

「不過，練習



的時候已經不多了。

「如果你有決心，還不算太遲的。」

嘉誠拾起那雙鞋子，審視了好一會，說：「好吧，爲着李義、你和學校，我重新練習吧！」

於是學校的運動場上重新熱鬧起來了，體育教員天天在下着苦功。一個月的時候很快地過去了。

在運動會舉行的前幾日，體育教員對羅勃說道：「你一切都合乎標準，但你戰鬥精神怎樣呢？你是否會一見莫平而怯場呢？還是信賴你自己的能力而取勝呢？」

上次失敗的景

裏，不愉快的感覺感覺重新佔有了他，他喃喃地說：「我，我很难知得清

「請下決心吧！如果你決心取勝而一往直前，我堅信沒有人會得上追



你的。但如果你猶疑不決那就非失敗不可了。」體動

教員耐心地對他說過，就走開了。

全市學校運動會開幕那天，羅喜謀穿上他底運動服的時候，情緒非常緊張。

體育教員說：「你是有把握的。」

「我去了賽跑了，」齊謀突然反悔地說，「我不應該繼續練習的。你真想不到我內心多麼恐怖！我會再失敗！我知道我不能獲勝！」

「鎮靜一點，嘉謀！」體育教員答道：「如果你這樣想下去，當然會失敗的。但你沒有理由要這樣想的。現在無論如何不能退出的了。你一定得完成這件事。」

「爲什麼我要？沒一個人不知道我上次失敗過的，何苦再要我出醜呢？」他野蠻地說，然後又突然鎮定下來，「如果一定要跑，那我就跑吧，但可能退出時，我還是不參加的好。」

這時，他們的談話給一個拿一封信的小孩衝進來

「這是羅嘉謀的信，是他姊姊給他的。」小燭子

說。

嘉謀把信撕開，把信一讀再讀，他的眼由於抑鬱而瞪得大大的。他拿給了體育教員看那信上寫着：

「李義騎着腳踏車來參觀運動會，不幸和一隻狗相撞，撞壞了他一條腿。現在他祖母家裏治傷。他希望著你在這個賽跑裏很快得到優勝，到他那裏給他簽紀念冊。姊姊」

「怎樣？」體育教員看罷這信，問道。

嘉謀俯視著他的新鞋，那是李義的禮物呀。如果李義沒有看他賽跑的興趣，又怎會送這鞋給他？如果李義不切望他得到優勝，又怎會來參觀和發生不幸的事？李義真是一位好朋友！難道他就不要對李義表示自己的忠誠、報答他的恩情嗎？他要盡力賽跑，他要獲勝，是的，他現在就要獲勝了！

「新鞋子，新的開始，」他喃喃地自語着。然後轉對體育教員決心地道：「我已經預備好了！」說完向運動場走去。

莫平遇見他，和他握手，誠心地祝賀他。「哈哈，嘉謀，你的腿够健吧？」

「很好！」嘉謀笑答道。

「好，那一定跑得好的，」莫平很自然地說，和

嘉謀一起走下運動場去，「否則，你要步我後塵的！」

嘉謀咬着牙床，不說什麼。

「各就崗位！」司令員大聲叫着。

觀眾們轉頭看着這些站成一排的賽跑的選手們不

安的形狀，都靜下來了。

「預備！」

賽跑的人都把自己振作起來了。

「跑！」

嘉謀急急跑着，兩旁都有一個孩子和他並着肩，穿着黃運動衣的莫平却走在他前面三碼，還有三個孩子和莫平並排着走。這種位置保持了一個時候，然後這四個先導者的陣勢分開了。莫平似乎要失去領導的地位了。觀眾們喊叫起來。然後，莫平又奮力追上，重領先導的地位。

嘉謀記得體育教員最後的教訓：「一直直前，一直達終點，才再計算勝負。」

他好像忘記了這是賽跑一樣，只覺得有一樣東西好幾倍，似乎有很重的物什綁着一樣。他敏感地覺到了，他只覺得觀眾的面一片模糊。他的頭和腳都重了莫平的黃衣服在他前面，常常是相差幾步遠。

「現在，我得要追上他了，」他自己說，「爲了

李義，我得快一點，我不能讓一位好朋友失敗的。我要向他表示我也一樣忠心於他。」

很快地他追上了莫平，然後莫平又奮力追上他。把他丟在後面。

「快要完了，嘉謀，」有人在叫，「你永不能再丟醜的。」

嘉謀只是模模糊糊地聽見，於是他就忘了小羅又追上莫平，然後突然地跑在莫平前面去。

「跑啊，跑啊，快跑啊，勝利一定屬小羅！」大華學校的學生又興奮地叫喊起來了，像前個多月所喊過的一樣。

而這一次果然成爲事實了！羅嘉謀搖搖欲倒地走過終線的時候，莫平還在他的後面。

他休息了一會，到他可以舞動了，他便去看李義，但李義却很安閒地在他祖母的屋子裏，並沒有什麼病痛。

「你說要給你寫記念，現在可以寫了，」嘉謀說，他在李義的面前擺着他的跑鞋，「你要我寫在這鞋子上，掛在你的房裏，來表示你如何獲得賽跑的勝利麼？」

「怎麼？是我的勝利？大概是勝利衝昏了你的頭

腦了吧，嘉謀？」李義大笑地說。

「真的，是你獲得勝利。自然，跑是由我跑的，但由於你信賴我而給我以戰鬥精神，才有這個結果的。」嘉謀說。

於是他們兩人都快樂地擁抱着，友誼的光輝照耀在他們的臉上。

## 徵求「學叢」

讀友房慶宜君徵求「學叢」第一輯至第四輯各一本，願以「抗戰中興的故事」（西風社編）及「一個倔強的人」（駱賓基著）二書交換，讀友願割愛者請函本社代轉（太破爛者請別寄來）。

「學叢」第一輯：「讀書的季節」

第二輯：「讀書人」

第三輯：「新生的一代」

第四輯：「給初學者」

# 蟋蟀（科學童話）

加因

## 牠是建築家和音樂家

蟋蟀在昆蟲中，是很出色的。

牠出名是牠底音樂家和建築自己住宅的建築家。

有三種蟋蟀，牠們的外表、顏色、構造、都很像田野的蟋蟀，但是牠們沒有一個是曉得怎樣掘一個住所的。有雙斑點的蟋蟀，住在潮濕地方的草堆里；孤獨的蟋蟀在園丁翻起的土塊上跳來跳去；而被我們稱為灶蟋的，却住我們的屋子里，自八月到九月，在那些黑暗而寒冷的地方，小心的歌唱。

我要拜訪的，是一種在田野的隱士——建築家和歌唱家的蟋蟀。

有一次，我找到了賽恩師先生，請求他給我介紹，我去拜訪那位「隱士」的蟋蟀。賽恩師先生給我一張很小的介紹卡，又給我一粒紅丸，我吞了之後，覺得像蜜糖那樣甜，不久，我覺得在我眼前的世間都變了——我變得多麼小呀！簡直小得和蟻虫一樣啦！我很擔心，我這麼小，怎樣才找到那個「隱士」的住宅呢？賽恩師先生給我很大的便利，他將我放在那「隱士」

的住宅前，讓我自己去拜訪牠。我沿着一座大草原，慢慢地走下傾斜的隧道，看見了一座漂亮的住宅。

一處微斜的門口，收拾得很清潔，地方也廣闊；這就是住宅的平台了。屋子的內部並不奢華，有探出的，是住宅的牆。可見主人是很有閒情來修飾的。我走進了牠的臥室——隧道底下。找到了牠，我將那張介紹卡給牠看，並且說明來意。牠很高興地請我在臥室里坐下。我在臥室里看看，覺得這裏比別處修築的界線精細，並且闊大一些，大體上說來，是很簡單的住所，非常清潔，沒有潮濕，一切都合衛生的條理。我想起了香港盛宿街頭的人，也想到牠用來掘地的工具的簡單，這真是了不起的大工程了。我就問牠，怎樣完成這艰巨的建築工程的事情。

牠說，「牠像一個礫工一樣，用前足爬土，並用大顯的鉗子，咬去較大的礫塊。後腿（有一排鋸齒）

用來掃清塵土，推到後面，將塵土傾斜的鋪開。

深，已足供一時的需用了。餘下的是長時間的事情，可以慢慢的做，今天做一點，明天做一點；這個洞可以隨天氣的加冷和身子的長大而加深加闊。在冬天的氣候比較溫和，太陽晒在住宅的門口，我還是工作的。即使在享樂的春季里，我對於住宅的修理，改良和修飾的工作還是不停的。」

我對於牠辛勤的工作，表示敬意。我問牠們這蟋蟀族的生活過得怎樣？

牠擺動着兩根鬚，輕輕地顫動兩翼：「壞極，壞極！」

牠說：「從小的時候就被別的動物屠殺，特別是耐厭的灰螢蝶和螞蟻，這些可惡的流寇，常常將我們幼小的孩子吞吃掉的。」

我很擔心地問：「那末，你們將來很難得到生存的機會了。」

「不，」牠鼓動兩根鬚說：「我們是多產者，像黑螽斯一樣，把卵產在土里，深約一寸的四分之三，將牠們排列成群，大約總數有五百到六百個。孵化以後，看來像一隻灰白色的長瓶子，頂上有一個圓而整齊的孔。孔邊上有一頂小帽，像一個蓋子。這蓋子有一種環繞着的線——一種預備下的抵抗力很弱的線！

「牠自己會裂開的。

「卵產下十四天以後，前端現出兩個大的，圓的黑點。在這兩點的上面一點，即在長瓶的頭上，就可以看見那條環繞着的薄薄的線的突起。殼子將來就在這條線上裂開。不久，因為卵的透明，我們就可以看到牠們身上的節環了。」

「當突起的線的四週，殼的抵抗力已漸漸消失，卵的一端就分開，被里面孩子（蟋蟀）的頭部推動，牠昇起來，落在一邊，好像小香水瓶的蓋子，孩子們就從瓶里跳了出來。」

「啊！」蟋蟀說：「我說錯了，蓋子去掉以後，我們在襁褓中的孩子穿着裸緊的衣服，還不能完全辨別出來呢！你應該記得的，當我們的孩子來到地面上時，是穿着一件保護身體的外衣的。我們和螽斯是同類，螽斯的卵留在地下有八月之久，牠出來時，必須和已經變硬的土壤搏鬥，自然的母親給牠一件長衣保護牠的長腿。但是，我們的孩子也穿一件同樣的外衣，牠們比較短壯，而且現在地下也不過幾天，牠們出來的時候，無非要穿這粉狀的泥土罷了。為了這些理由，牠不需要外衣，牠們就把牠拋棄在後面的殼子了。」

「孩子們脫離襁褓時，蟋蟀差不多完全是白色的，就開始和環境——泥土戰鬥了。牠們用大腳咬着

將一些毫無抵抗力的泥土，堵在旁邊和踢到後面去。牠們很快就住土地上享受着日光，唉！這時候，牠們並不比跳蚤大呢！

「一天之後，牠們就變成一種黑人，牠們的黑體色和發育完全的蟋蟀一樣了。牠們全部的灰白色所遺留的，只有一條白肩帶，圍繞着胸部。牠們非常靈敏活潑，也很淘氣，從剛出泥土，就和兄弟們打架的。這些小傢伙用觸鬚試探四週的情況，並且很焦急的跑着，跳躍。」

我很佩服這些小蟋蟀離開了襁褓就有力量來戰勝環境。我對牠說：「我們人類幼小的時候，要靠母親照料的，而且這個時期是很長呀！」

「我們是昆蟲呀！」牠說，「在自然環境里，強者生存，我們昆蟲最懂得的。所以我們蟋蟀是最好鬥的。你們人類常常捉到了我們，拿我們的生命搏鬥來賭錢呢！」

我給牠說得有點不好意思起來，我說：「人類有好有壞的，賭錢的事情，有時不該拿你們來博鬥，也有拿自己的同胞來博鬥呢！」

我轉了一個話題，請牠給樂器給我看。

這個歌唱家就輕輕地奏了一曲牠最優美的「克利

月上有一度鉤子，和一種振動膜。有翼鞘蓋着左翼，差不多完全遮蓋着，除了後面及折轉包在體側的一角。這種形式的翅膀，和斯和他的同胞相反。牠是右面的遮蓋左面的。

兩個翅膀的構造完全一樣的。我知道這一個就知道那一個的。牠們平鋪在牠的背上，旁邊突然斜下成直角，緊緊地裹着身體，上面有細脈。

牠朝著亮光的地方，張開了兩個翼，我看那是一個極度的淡紅色，除了兩個連結着的地方；前面是一個三角形的大的，後面是一個橢圓形的小的。上面模糊的皺紋，這兩處地方就是發聲器。這裏的皮是透明的，比別處要細密些，微帶烟灰色。

在前一部分的後面腹沿上，有兩個彎曲而平行的脈，這耽擱當中有一個空隙，空隙中有五六條黑的鐵紋，好像梯子的梯級。牠們能夠互相磨擦，增加下面弓的接觸點的次數，增強翼的振動。

在下面，扭捲着空隙的兩條脉之一條，成肋狀，切成鉤的樣子，這就是弓了。牠生着約有一百五十個三角形的齒，很整齊的——這精緻的樂器，弓上的一百五十個齒，嵌在對面製輪的梯級里，使四個發聲器同時振動；下面的一將直接摩擦，上面的一對是搖動磨擦的器具，牠用四隻發音器能將音樂傳到數百碼以

外，這聲音是很急促的。

我問牠，「假如牠的翼鞘透過來，左面遮着右面，能不能發音呢？」

牠說，「這完全不可能的，即使在孩提的時候，這樣弄了，也不可能，但我們會使牠復原的，」牠像有點疲倦的樣子，因為牠和我談得太多了。牠說：「我的翼鞘向兩方面伸出，非常開闊的，這就是我的制音器了，把牠放低一點，就能夠改變聲音的強度。要奏得高和低，是依據兩翼鞘和自己柔軟身體接觸的程度來定的——像拉凡鈴一樣呢！」

我這時候向牠告辭了，牠送我到平台，這時候太陽是很好的，牠奏着快樂的音樂來歡送我呢！

「克利克利

格里里

克利克利

格里里

這音調圓滿，響亮而精美，這一定是歌頌牠生存的快樂啊！

我經過了大草原，突然間被兩隻大鉗子鉗住了，我吃了一驚。不久，我的嘴裡被灌了幾滴酸的果汁，我身子漸漸地發脹了，一直變成我原來的樣子。我才

省悟賽恩師先生給我幫忙的事情。原來我們仍然坐在田野呢！

在我的耳邊，還聽到或遠或近的「克利克利……」的歌聲，這音樂家多可愛啊！

## 青 春

何銘志

「的得的得……」壁上的時鐘不住地響着。我默默地坐在黑暗的小房間裏，聽着鐘擺的旋律，數着自己的心跳。

一秒一秒三秒……忽然「噓」的一響，我平靜的心裏，隨着激起小小的漣漪。

鐘聲敲了十二下，又能回復到一下，歲月滿丁十二月，也能回復到一月，但是人們的青春呢？

——青春能够跟時鐘，歲月一般地往復循環嗎？不，青春像流水，東向大海，一去不能再還！時鐘仍舊「的得的得」地響着，秒針不住的一秒一秒地移轉，

噫！過去的青春年華，就是消失在這一秒一秒的累積上！

時光一秒一秒毫無痕跡地抹殺下去，我們能不珍惜我們的春光嗎？

# 大風颶

(一九四八、六月十一大風雨的一天)

伍加伍

由於氣候環境的需要

由於酷熱的過甚

今天是橫風暴雨

登陸的日子

從廣大無邊的海洋到來

把積年累月的

沉悶的空氣掃蕩

把腐朽了的

虛有其表的險象環生的陳舊的

建築物摧倒

把害蟲白蟻蛀食了的老樹拔去

把東傾西倒腐敗了的電訊木吹折

把虛偽的炫耀的招牌拆除

把一切一切不堪風雨摧殘的一切

不應存在的

今天不可抵抗的橫風暴雨到來了

那些一切的一切

早已不應存在

掃蕩得不留餘地

在大陸的上空奔騰來去  
他們瘋狂而憤激的洗刷着  
腐敗的污穢的大地

牠們咆哮的叫喊着

不能够存在了

那些腐敗的污穢的

都倒下去



不能够存在了

以億億萬萬的溝道佚組成的

橫風暴雨的隊伍

帶了淋漓不盡的自來水

帶了銅鐵的掃帚

呼嘯怒吼的

# 山上的木屋

同自己的血汗

掠過了海  
風，

卷之三

告別了

貧苦的人們，

山環繞着海

嵩山  
灵岩寺

與萬千的星星相照耀

卷之三

却不屬於貧窮的人們

看！

他們用雙手

路一

是人走出來的！

通志

屬於他們的勢力！

卷之三

建造起：

小人自過

簡陋的小村落

等候着春天

寒冷解凍的時候

明朗的春天

歌唱的春天

有他們真正的尊嚴自偉大底創造！



# 日光的奇蹟

劉羅·暮·古路夫著  
譯

當義羅史·芬生（Nels Finsen）發見日光的活力（The energy of light）是死魔最大的敵人時，死魔已變為俘虜了。

芬生不僅是科學光線（Scientific light）的第一個探究人，他也是用日光去和死魔作有組織的鬥爭的第一個人，同時他又是機械醫術創造者，當惠特尼（Whitney）開始用放射治療和「蒼白的恐怖」鬥爭時，芬生已比他早三十五年了。

你總不會想到，芬生看見憂鬱的貓從陰影裏走到日光里去，這就是機械醫術理論的開始，但他的發見多少次被人當作不是科學，或在醫學上完全是非正統的啊。

在他妻子耳朶上所做的奇妙的小實驗，（僅用玻璃的門，發亮的金屬，和張着白布的研究室。）在拿高級薪俸的研究者看來，會覺得可笑。芬生給可怕的

的不治的皮膚結核病的最初攻擊，是在丹麥京城哥本哈根的電氣光線研究所里，但鼓勵他去作研究光線的計劃的，不是一個醫生，而是幾個外行的機器工人。

芬生和常人有點不同，即在他將死的時候還愉快地笑着說：「假使我能够看見我的身體的解剖，多好呀！」

他的奇異的行徑實在是可驚的，但更可驚的是現在我們竟忽視了他的發見。他所發明的機械（給我們生命力的日光的代用品），是現代對於一切的結核病的武器中最強大的，可是，現在還有幾十萬人因結核病而死，這是什麼緣故呢？

這個問題我留給讀者去解決，牠正像芬生的有用的頭腦所夢想的奇妙的科學的詩一樣深遠。他的助手們，從溫和的亞克綱爾賴因（Aksel Leyne）到剛強的奧夫史特連堡（Ove Stræthøj）都是非常謙恭的人，現在他們每年還挽救一萬多人的生命，並且還謙遜地在討論着他們的發見。

在幼時，芬生因為笨拙和身體瘦弱，被預備學校叫他退學，那時醫學界對於日光的「抗病力」還毫無所知。芬生的母親是冰島人，他為了完成芬生的預備教育，便帶他到非常文明的國家丹麥去留學。可是，他在丹麥所受的教育，使他變為「人類的鶴鵠」，而海賊的冰島人的特性却使芬生除了親身見聞過的事情以外，無論什麼都不相信。

在一千八百八十年左右，他進了哥本哈根的醫科大學，這時那里的教授和學生正在熱心於一種新科學——巴士德和柯荷所倡導的「細菌研究」。芬生對於這個問題不十分注意，也只是繼續着他自己的研究。——他呆呆地眺望着窗下屋頂上的貓。貓因可怕的病而貧血，時時作着奇怪的顫慄。

過了幾日，在平坦的屋頂上，貓還在日光下叫喊，但奇怪的，看起來好像強壯起來了。當冷冷的陰影投在貓身上時，牠就再三再四地離開了陰影，向日光中移動。是了，貓好像是不需要醫生的。牠們知道日光對於疾病是有用處的……

他翻開充滿着科學的真智識的丹麥、德國和英國的醫學書籍，在厚厚的書籍裏面，關於他想發見的

事情，僅僅寫着「日光可以引起炎症，日光有害人體」。日光是有用的記載，怎樣也找不出來。不，也許這樣的事情對於那樣大的書是不重要的吧……

他稍稍走動一下，頸部就覺得痛。有一天，他倚在橋欄上休息，一邊望著水面，一邊有意無意地想着隨着水流湍流的民間傳播，這種此時時走入橋的階梯里來，但又屢次回到上流的日光中去……

這裏，這種滑走的虫教給他在學者們的浩瀚的書中不曾教過的東西。他在那裏開始他的夢想他的實驗，但還不能實現。這時一個湊巧的機會來了，有名的外科醫生基維史（Keivis），他希望芬生將來做外科醫生，而芬生自己也希望做一個解剖學家，但這不是爲了多賺錢，事實，他是不喜歡想到金錢問題的。這是一八九二年的事情。

現在，芬生和他的戀人英格波巴爾史列美（Engelbartsz）在花園里。昨天有三個多鐘頭他呆坐在炎夏的日光裏，讓日光晒灼他的前腕，使英格波小姐覺得爲難。但今天樣子有點不同了，他以一種異常的興奮向英格波小姐述說他的手腕被日光灼得起泡的事情。

「除了我染過墨水的地方以外，其餘都灼傷了！」

他所說的墨水，就是阻碍日光的化學光線的，即灼傷我們的是這化學光線的，這也就是熱帶居民的皮膚變成褐色的原因。

今天他又把曾被日灼過的同一隻手再在日光下晒三個鐘頭。可是，到了第二天，只有從前塗過墨水而留下白色的地方變出水泡，其他的地方除了加深褐色的顏色之外，一些沒有什麼。但是，如果是水手，這是誰也曉得的，說到實驗，這未免太愚蠢了。和從前一樣，芬生又在這裏作他的飛躍，超越他在浩瀚的書中所發見的事實，即日光對於人體常常是有益的。被日光損傷的，祇是未被日光晒灼過的皮膚而已。

這就是芬生和英格波小姐結婚的前奏曲，一八九三年春天，在他們的蜜月期間，芬生把兩塊玻璃片夾在他年輕的妻子的耳朵上。這樣會使耳朵減少血液而讓日光容易透過嗎？芬生非常高興地告訴她，比之那個充滿着血的淡紅色的耳朵，這個白色的耳朵更加容易透過日光，照相的感光紙也更快變黑。

歸來哥本哈根之後，這種沒有興趣的實驗還是繼續着。他們沒有研究室，唯一的實驗用的動物（英格波以外）是不要錢買的蝨蟀。現在蝨蟀被濕的濾紙包裹着，在芬生的顯微鏡下蠕動。他拿着一塊集熱鏡（即凹鏡），將強烈的光線射在露出的濾紙外面的蝨蟀

的尾巴上，這種光線在蝨蟀的身上引起小小的興奮，這時他一隻手集中顯微鏡的焦點，另一隻手把冷水灑在將來變成動物的尾巴上，以免牠因熱的光線而蜷曲。

在強烈的光線下，毛細管的血液，流過纖細的毛細管，好像漸漸地慢起來。現在在毛細管中擠擁着一羣赤血球，但其中也混入了若干的白血球，這些白血球不久就變成幾百萬的大羣。牠們停在那裡，像阿米巴一樣搖搖晃晃地動着，然後流到蝨蟀尾巴的組織里去。

以上所說，是一「發炎」時的情景，即日光晒灼我們的皮膚，使牠發紅時的，皮膚內部的微細的戲劇式的進行情形。芬生知道，梅支尼柯夫曾經證明，當危險的病菌走入我們的身體時，白血球便好像兵隊一樣集合起來，把病菌圍剿。但當「發炎」時，即使沒有細菌，或病菌還沒有到來之前，白血球不是已經集合起來了嗎？

### 三

就在他的純粹科學開始顯示「回生力」（對蝨蟀的那年，他證明即使極少的日光也可以影響人體），但這不是純粹科學，而是實際的問題。他和哥本哈根「浦列丹醫院」的院長討論，他想試給天花一種最

幻想的新的治療法，即為要使天花病的水泡不發炎，和不被病菌侵入，應該即刻使初起水泡的天花病者隔離了一切的光線。可是他以為如果水泡不發炎，或不被病菌侵入，則可能變成致命的「壞血症」，這點也要顧及。但這種療法和院長的純粹科學互相抵觸，院長祇是溫和地嘲笑他。芬生是不會屈服的。這個優秀的醫生（指院長）還沒有看見日光的治病力，這不是和鼻子生在面上一樣明顯的事實麼？患天花的時候，先在那裏發生水泡呢？全身都有。但這些水泡老是在那裏留下疤痕呢？不是在光線照射的手上和臉上嗎？他反當地主張，以為應該把患天花的人關在一間掛着厚厚的紅窗簾的房子里，用窗簾擋住了化學的青、黃、紫等光線，只讓紅色的光線射進來。

但浦列丹醫院的院長還是發笑，於是芬生說：「最低限度，你不應該嘲笑我。」當時他在哥本哈根的地位，純然是一個令人厭惡的「搗亂鬼」，但這一年在挪威的倍更（Bergen），市有兩個醫生讀到了芬生的論文。

那年秋天，這兩個醫生，即林德荷爾姆和史溫德生（Lindholm and Swindsen），把患惡性天花的病人關在一間用厚的紅窗簾遮着而變得昏暗的房間裏。兩個禮拜之後，這兩個病人走到日光下來，這時水

泡消了，熱退了，已沒有斑痕，也沒有壞血病。這時從瑞典的哥登堡地方，也傳來關於致命的黑天花（Black smallpox）的報導，說是依照芬生的方法，使病人睡在昏暗的紅光里（在那裡日光的青、紫和紫外線的光線都照不到），結果也不會變成壞血病。因為這樣的事情，使芬生一躍成為國際的名人，但在芬生的胸中，他還抱着「日光對於人體是有益」的信念。

證明光線對於人體是有害的醫生，以為現在芬生可以靠他的新的聲譽賺錢了，但他為了想證明「光線對於人體是有益的」，却躲在不能賺錢的角落里。沒有職業的他，這時怎樣去獲得他和英格波的生活費呢？他對教授們說，他相信他能夠證明日光的抗病力，並且乞求他們的同情。

「啊，是的，你的工作也許是實際的，有些用處的。」一個主任教授這樣說。

當然，他不會得到同情。

他是太理想了。他好像充滿強烈的詩情的自然派作家，突然一種靈感使他變為實驗者。一八九四年春天，有一天，當萬物都從突破早晨的暗雲的強烈的陽光中醒過來，這時你一定會注意到日光的特異的作用吧，這時陽光普照，萬物都忽然活動起來。

這就是表示日光的作用的一個實驗。自從少年時

代以來，他仰臥或俯伏在田野里和林莽中時，這種日光的突然的活復作用，他看過兩百次了，但也不能理解牠。他曾寫下春天的詩篇——衝出雲層的日光，激動了蟄伏的昆蟲愉快地翻動，飛翔，或是使默坐的鳥雀忽然歡樂。歌唱——就是牠的自身，他真極的感到，在他的有病的身體裏，生命的火燄燒得更高。科學家說，這是太陽的熱力作用，或者是心理作用而已。好吧！他（芬生）要把這些事實表現給他們看。

芬生注視着放在他研究室裏的一個淺碟子碟子，里有水，水中躺着三件全然不動的小黑魚（*Enchelycore*），現在他用小小的凹鏡，使窓上射進來的日光發生屈折，然後他把「焦點」照在一條不動的小黑魚

身上……

起初毫無動靜……再過二三秒鐘也還是沒有什麼……可是，後來正當光線照到水上時，小黑魚就好像活起來，而且小黑魚動時是在剛剛照着光線的那一瞬間。

這好像是機械作用，但日光喚起潛伏在小黑魚身上的活力（*Enzyme*）的，應當是化學的作用。他叫牠做「刺激光線」，牠的奇妙的化學作用還不明白，但他相信只有牠纔是最根本的。

於是芬生使六月的陽光透過塗着顏色的玻璃片，

把光線照着伏在卵里的幼虫。他靜靜地拿着青色的玻璃片有二十四分鐘，這種透過玻璃片的青黃色的光線，使未來的蜘蛛在卵裏狂轉六七十次。但如果把透過紅色玻璃片的紅色光線去照十五分鐘時，這未來的就活潑到五倍。

但他又把這種奇妙的科學，看作爲小黑魚的食物的「飼虫」上（*Enchelycore*）也顯示了一個奇蹟，這種飼蟲顯然已經死了，芬生說：「那時有二十條完全好像死了一樣的飼蟲。」他想使這些飼蟲活轉來，他搏動他們，溫暖牠們，又加水進去，但毫無功效（*Enzyme*），芬生說：「我忽然想到，用日光來試試不知怎樣呢？」

一照着日光，只幾秒鐘，便有三四條飼蟲動起來。他相信，這是奇蹟，日光可以引起發炎，也可以有刺激力，這是根本的，卓越的。不需要日光以外的別的東西。芬生說（從各種經驗的立場）：「我敢說，這種化學光線，以牠的尚被醫學界忽視的自然力，可以喚醒生命，可以刺激『活力』。根據實驗，他把他

# 中國歷史漫談

孟超

## 二、武王伐紂

在舊小說「封神演義」上，曾寫着不少的「武王伐紂」的故事：說是太公八十歲成文王。甚麼殷紂王暴虐無道，造酒池肉林，獵鹿台，挖比干的心，斷朝涉的脰。還說他有一個漂亮的妻子叫做妲己，是狐狸精變的，專於幫着紂王害人。……到了後來，紂王的腦袋被姜太公砍了下來。懸在太白樓上，做了千百年來的昏君的榜樣。這中間更夾了不少的神仙鬼怪，那自然是不可信的，就是武王伐紂在歷史上真正的情形，也還有許多值得研究的地方。

殷朝也叫做商朝，他最初的一個君主叫做湯。湯滅了夏禹的後代桀，建立了這個朝代。因為後來從毫地（河南毫縣）遷到殷地（河南安陽縣小屯村）所以才叫做殷。

商朝是中國最初一個正式的國家，在這以前，大約還都是部落，或者不太成形的國家。因為自湯以來，就不斷的到處攻打，消滅了許多部落，把打仗擄來俘虜，便做了奴隸，管理奴隸，就要強制的權力，國

家就是這樣發生的。殷商階級和被壓迫階級便從這中間也產生了。

君主有了四五千年的統治，後來我們看殷商時代，使喚之用，自然不會讓他空口白吃，那末就叫替君王做工，所以商朝各種手工業也就發達起來。當時至少已經有了石工、骨工、玉工、銅工，另外還有製革、酿酒、造船、造車、織布等等；因為手工業發達起來，牧畜業就漸漸衰落了。而農業也因為青銅已經到處都應用着，黎耜鋤頭製造的也方便了，所以也跟着更發達了。

這樣一代一代的傳了下来，到了殷紂王，傳說的鹿台、酒池、肉林，從今天看自然不比十幾層的摩天樓來得華麗，也未必趕得上一個普通的游泳池，和最大的小菜場的肉架子來得豐富，但在當時，可却是費了不少的奴隸們的血汗勞力，費了這末多血汗勞力，供

養了做君主的人的享受，可也够稱得上是荒淫無恥了。當君主的對於奴隸們，不但像畜生一般的使喚，像牛馬一般的逼他做工，而且對他們還可隨便的宰殺，奴隸的生命是毫無保障的，斷朝涉之脰，不過是拿二條不值錢的人命，試驗一下誰血旺誰血枯吧了，在

那時，怕也算不得得了的大事；而且殺人殺順手，有時難免分不出親疏來，據說比干是紂王的叔叔，侄兒有權有勢，做叔叔的自然該殺，在紂王眼睛裏怕也是視之當然的。

說到妲己，正史上說她是有蘇氏的女兒，一封神演義一上也說她是冀州侯觀護的女兒。封公封侯，在殷朝就還沒有這回事，有蘇氏是當時的一個氏族部落，是可斷言的；殷紂王征有蘇氏，把有蘇氏的首長的女兒擄來做了女俘虜，也就是女奴隸，奴隸們除了做工之外，男的當僕婢差，女的做婢做妾，妲己不能例外，不過，因為他長的還漂亮，紂王特別愛她，也許是事實，但當其娶后哩妃哩，女奴隸可就沒有這樣的高貴的身份，那末，也就不會掌握權勢了。只是母系氏族社會破壞之後，男子對女子的輕視蔑視，甚至於污蔑，都發生了，所以不但說她淫亂，還說他不是人，而是一個狐狸精呢。

周朝是在陝西的新興的小國，自然他也是由氏族部落發展起來的，他們的先代經過了許多次遷移，當時一面是因為還在畜牧時期，另外就是避了外族的侵襲，後來定居在岐山（陝西岐山縣）。農業很快發展起來，也有人說開的先世樂，在禪讓時代，曾做過農官，所以叫后稷，但按社會的進程上看，怕還沒有那樣的事實，不過，周代的重農確是不成問題的，並且最早開始使用鐵器，更能助長了農業的進步的。殷周興亡的關係，一方面由於殷紂王的荒淫，這

財產，奴隸多了，固然可以發展了手工業，但却也因招致奴隸，在攻戰中掠取奴隸，引起了隣邦，或者落後的氏族部落的反抗；同時，對於奴隸的壓迫，自然而然地形成了普遍的貧富，這樣，便非消滅不可了。另一方面：周朝農耕發達之後，實行「公田」「私田」制度，「公田」為地主，「私田」為農民，農民生活也比較好些。又針對著殷朝奴隸積蓄的制度，也提出了誰的奴隸歸誰所有，不許收買招致，也得到許多奴隸的擁護。

歷史上說：武王大會諸侯于孟津，（河南孟縣）不期而至者八百人，這里所說的諸侯，並不是後來的封建諸侯，而是當時的許多小國，甚至于氏族部落，這些，有的是反對他這種奴隸制度的，有的是被殷朝征服過侵吞過的，並加國內的被驅逐的奴隸的反抗，所以殷朝就垮台了。

姜太公也並不是共濟武王的宰相，而是當時姜氏族的領袖，這是參加伐紂的一個重要氏族，而太公也正是鶻軍的主要指揮人。

郭沫若先生說：當武王伐紂的時代，紂王還正在向東方征討各氏族部落，等他得到警報，回兵已經救不了崩潰局面，所以殷商的一部分官兵便轉到了楚今湖北、湖南、安徽、江蘇、浙江地區）宋（今河南商丘以東，江蘇銅山以西）各地和朝鮮去了。

周武王打敗了殷兵，砍殺了紂王，便建立了一個新的國家，這樣，中國歷史又轉到了一個新的時期。

# 社會發展的故事

廖 源

## 三、野蠻時代的生活

當人類仍然停留在蒙昧時代的生活裏，生產的工具還是很原始的，生產的能力也就很微弱；這在上一節已經談過了。但在集體的勞動過程中，人類的智慧逐漸發達起來，勞動經驗也愈積愈豐富，生產的工具不斷加以改進，生產的能力也就不斷向前發展；蒙昧時代人類所用的工具是石頭製成的，這時却開始懂得用金屬（銅）製作工具了，而且也開始會製陶器了。那

時只會漁獵和培養植物根莖，現在已經學會馴養畜牧豬、狗、羊等動物和耕地農作了，這時人類便從蒙昧時代進到野蠻時代，在人類社會歷史的發展上說，這亦即是所謂氏族社會時期。

氏族社會是由同一血統（在科學上說也就是親屬）的幾百幾千成員組成的，由幾個氏族聯組成一個大部落，比起蒙昧時代的原始部落組織堅固多了。在同一個氏族內，每一個成員，不分男女老幼，地位都一律平等。共同勞動，平均享受，殘廢的、年幼的、年老的都得公家的扶養。而耕種的土地、工具、和一切牲

畜，都是全氏族的財產，有位旅行家關於美洲印第安人伊洛魁部落的生活，曾作如下的描寫：

「凡一屋的某一人員，由打獵，捕魚或種地的所得的一切，都被放在公共貯藏室裏，全屋人昌是靠公共的儲藏品生活的。每屋內有幾個爐灶，普通是每四間設有一灶。爐灶放在走廊下，沒有烟窗。每屋事務由主婦管理。各灶燒好每日的普通菜飯後，便把主婦請來，由她按照需要，把食料分配給各個家庭。」

他們的勞動除了上節所說過的以年齡和性別分工外，由於生產能力的向前發展，畜牧和農業也就開始了分工，這一個氏族部落從事農業，生產糧食和其他植物食用品；另一氏族部落從事畜牧，生產肉類，皮毛和乳酪等，因此，為着彼此的需要，便產生了交換的行為。後來，手工業（如製造器具用具）漸次發展起來，慢慢地又和農業分離開來，而成了一種比較專門化的勞動了。

現在有些人說：如果氏族內每一個成員都得到平

誰願意再去勞動呢，誰不想不勞動而得到享受呢？其實，這種想法是毫無根據的，這裏且把一位旅行家關於滑鐵盧人的調查紀述抄記下來，就可以答覆這個疑問了。那位行家的紀述是這樣的：

『在黑巴爾部落，所有男子，除病者外，都要從事尋求食物。要是某一男子偷懶，躺在帳幕裏，那末，他要受別人嘲笑與侮辱。自清早起，男女老幼，都要離開帳幕，出外覓取食糧。經過充分的時間後，男女老少獲得品，至附近的穴內，放下薪柴，燒烤野禽。待長者把食糧公公平平均分給各人後，男女老幼便和睦地吃。吃完之後，女的把殘餘的帶回帳幕，男的又繼續在路上打

幾百年前，美洲、澳洲的土人都是過着這樣的原始簡純的生活，後來，殖民侵入征服，才逐漸被消滅了。但今天還在南美洲、澳洲、新畿內亞荒野的山上，仍然殘留着少數原始的部落。其實，世界上一個民族最初的发展上，那有不經過這種氏族社會的時期呢，在今天歐洲的許多民族，一千年至一千五百年前，還是過着氏族社會的生活呢。

氏族的最高權力機關是許多長老們組織的會議。長老會議有權收編異族的人們爲氏族成員，同時也有權分配給每一個氏族人員所應享的權利。氏族各成員間的爭議，由氏族的長老來解決；氏族與氏族間的衝突，則由部落來解決。

每個氏族都有一個名稱，這名稱是由每個氏族把最崇敬的一種動物作為本氏的名稱，如「狼」，「虎」……這種名稱，在歷史中叫做「圖騰」。（北美土人把這種命名叫做「圖騰」之故）在同一氏族內的男女，是被禁通婚的；而實行一種「外婚制」，即這一氏族的男女只能和別氏族的男女通婚，但這裏所謂一對男女沒有固定結合的一夫一妻那樣的配合，而是一通婚，不是像我們現在的一夫一妻那樣的配合，而是通婚，更進一步了。那時的孩子仍然是只知有母不知有父的，所以還是屬於母系時代，直到後來生產勞動更加發展，粗重工作由男性擔任，部落間戰爭時都由男子擔任作戰，一切大權轉落到男子手上，才漸漸由母系時代轉變為以男性為中心。

氏族社會既然是一切財產為氏族全體所有，勞動成績又為全體所共同消費，當然是不容許私有制的存在的，所以那時根本就不發生人壓迫人，人吃人的現象。而那時的所謂部落戰爭，也不是為了侵佔別人的財產而作戰，因為那時的生活一般說來還是落後得很，為侵佔別人的財產的戰爭也就無法解釋的了。

討論提綱

- 、氏族社會的組織是怎樣的？  
、氏族社會的人們是怎樣生活的？  
、沒有私有財產制的氏族社會，人們為什麼有  
興趣從事勞動生產？

社會科學和我

# ——我們為什麼要學社會科學

蔣學模

每天有開學大典，學生們在操場上列隊，校長在前面走，學生們跟在後面走，這就是升旗禮，升旗手

你或許不經意地把它翻過去了，以爲這大千世界中的

個人小悲劇，似乎並不值得注意。但假如你把這種小悲劇搜根挖蒂地追問下去，你就會發覺它的意義實在非常深遠，甚至出於你的理解之外。

好好的一個人，為什麼要跳海自殺呢？你說，錯

紙上的標題不是已經寫得很明白了嗎，那也因為貧窮

假如你那樣想，你就錯了。

句對兒的話，他答道：「那是因為他不會氣。但假如再追問下去，問起會為什麼會不景氣的時候，你大概就要瞪目不知所答了。

你或許要鬥氣說，這與我有什麼相干呢？我的父親是在銀行裏做事的，決不會有失業的危險，我將來也要像他那樣到銀行裏去做事。尖酸刻薄，決落不到

我的頭上

紙上的標題不是已經寫得很明白了嗎，那邊因為貧窮交迫，因為他窮，生了病而又沒有錢。他為什麼會窮，為什麼生了病沒有錢呢？你說，那是因為他失業了很久，找不到工作，喪失了收入的來源。他為什麼會失業，為什麼找不到工作呢？你說，那也許會說，那也許會說，因為他自己沒有能力。但社會上許許多多的人失望，有許許多多的人找不到工作，難道他們都是為了沒有能力嗎？有些工廠關門停工，全職的職員的工人都失了業，這難道是職工本身的能力問題嗎？問到這裏，假如你，平常是注意社會問題的，你或許還能套用一

譬如說，一九二九年在美國爆發的經濟大恐慌，非但在美國使許多工廠和銀行倒閉，而且餘波所及，甚至遠隔著一重太平洋的中國也連帶受其影響。因為，當美國廠家的產品在國內無法銷售的時候，它們就削低價格，大量向海外各國行銷。這批價廉物美的貨品一落到中國，許多整頓的、固執成工農的出品便因爲無法與外貨競爭而倒閉，放款給民族工業的銀行和錢莊，也因爲放款無法收回而破產。當時中國的工業界和金融界，因爲商品沒有銷路，工廠倒閉，老板倒

了本，職員和工人則變成了失業者。在農業方面，由於工廠關門，作為工業原料的農產品需要大減，價格慘跌，所以農民的生活也因此更加困苦。在商業方面，由於失業者增多，社會購買力普遍降低；商品的銷路大不如以前暢旺，家家商店生意清淡，每天買進賣出所賺的錢，還不够維持商店的開支，做生意的人也連聲嘆苦。現在的社會是整個的，不但以一個國家作單位的社會息息相關，而且整個世界，就是我們稱之為國際社會的這個範圍，也牽一髮而動全局。社會的這一個角落發生了變動，那一個角落必定要受到影響，決沒有那一個地方或那一個人可以與社會的變動無關。

社會與個人既然有這樣密切的關係，所以生活在社會里的我們，便應該對社會有一個認識，而幫助我們認識社會的學問，便是社會科學。

社會科學不但可以使我們明白社會與個人的關係，而且可以幫助我們明白國家社會和國際社會的動向。深思的讀者們對烽火連天的國內局勢在戰雲迷漫的國際局勢不免要感到迷惑，覺得在八年抗日戰爭和五年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戰爭的苦頭大家都已經吃够了，為什麼中國不能埋頭建設，而必定要打內戰？為什麼國際間美蘇兩巨頭不能繼續戰時的合作？而必定要進行什麼「冷戰」，鬧得全世界人心惶惶，受着第三

次世界大戰的威脅？這種局勢是不可避免的嗎？它是不可預見的嗎？它的演變的結局是不能預料的嗎？這些問題不但關係全人類的命運，而且關係着我們每個人的切身利益。而我們的回答是：這種局勢的確是不可避免的，但它是可以預見的，而且它的結局也是可能預料的。因為不論是一個國家或整個世界，它的變動的趨勢，是被客觀條件決定着的。偶發事件可能影響變動的時間和程度，但決不能更改變動整個的趨勢。而使我們可以根據客觀條件來推測社會變動的趨勢的那種學問，便是社會科學。

## 什麼是社會科學？

到這裏，你或許要發進來說，社會科學的重要性我懂得了，它與我們個人的立身處境有關，的確是一種值得研究的學問。但你說了大半天，我連社會科學是臉長臉圓都還不知道。它究竟是什麼東西呢？我知道數學包括算術、代數、幾何、三角等部門，它告訴我們各種計算和衡量的方法。我知道自然科學包括生物、物理、化學等部門，它告訴我們各種自然現象的知識。社會科學究竟分那些部門，它能告訴我們那些具體的知識呢？

你問得很對。這些問題假如要全部詳細解答，即

使寫十本大書也答不完，因為，我們的社會像機器一樣，機器愈複雜，分工愈精細，社會愈複雜，分析社會現象的學問便也愈專門。社會科學可以分為幾個部門，每一個部分可以分為許多小部門，每一個小部門又包括許多個別的問題，一個專家以畢生的精力研究一個個別的問題，有時還得不到精確的結論，由此可見社會科學內容的浩瀚了。

你要說，我不要學社會科學了。既然社會科學有那麼難，甚至一個問題都得化畢生的精力下去，我實在沒有這個勇氣去學它了。

你實在不必那樣灰心。澈底了解和分析社會問題，是社會科學專家的問題，假如你不想做社會科學專家，而僅求對社會科學各部門有一個粗枝大葉的基本了解，那實在是一件並不很難的事情，甚至可以說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

我們現在且把社會科學的內容大略地說一說。

按照前人的分類法，社會科學可以大別之為三個部門，就是社會學，經濟學，和政治學。社會學所講的，是個別的社會問題：如人口問題，勞工問題，婦女問題等。

經濟學包括人類經濟行為的四種主要形式，就是生產，交易，分配，和消費。生產論所講的，是工業

和農業的各種生產形式以及與工業生產有關的問題；交易論所講的，是被大家用來作為交易買賣物的貨幣，以及從貨幣轉化出來的信用等問題；分配論所講的，是社會上各種階級的人以怎樣的形式分享社會生產的果實，如地主所得的地租，資本家所得的利息，薪水和工資；消費論所講的，是商品的供給和需求之間的關係以及消費慾望等。

政治學所講的，是各種政治形式和政治制度，如封建國家的君主專制制度（例如目前中東的某些阿刺伯國家），資本主義國家的議會民主制度（例如英美），法西斯國家極權制度（例如西班牙和阿根廷），和社會主義國家的新民主制度（例如東歐各國）和蘇維埃制度（如蘇聯）。

以上所說社會科學的三大部門，是從前的分法。

那時因為社會科學還在初生時期，所以社會學能够單獨存在。現在社會學已漸漸成熟了，社會學內所包括的各個問題，已分別歸入經濟學和政治學的範圍。如婦女問題實在是一個政治學的問題，勞工問題實該分別歸入政治學和經濟學的範圍，而人口問題，在社會科學現在只分為經濟學和政治學兩個主要部門。

不論是政治學或經濟學，都可以分爲橫切面的研究和縱的研究。橫的研究，是爲了要明瞭現社會的各種經濟制度和政治制度，縱的研究，則是爲了要明瞭現有各種經濟制度和政治制度的來龍去脈。橫的研究方面的書籍，如政治學大綱，經濟學大綱，各國政治制度，以及其它分類較細的書籍，縱的研究方面的書籍，如經濟進化史，政治思想史，經濟思想史等類。

說到這裏，我們要向讀者指出研究社會科學與研究自然科學之間一個很大的不同點。自然科學方面，我們所要知道的是各科最深的知識，各科科學史是否知道，可說是無關重要的事。但社會科學就不同了。

二、社會科學的任何部門，都還沒有發展到數學裏二加二等於四那樣精確的程度。數字或化學分子的變化，有一定的公式可以推求，社會現象的變化却沒有精確的公式可以推求，而須得溫故而知新，從過去的發展過程來推斷未來發展的趨勢。所以在社會科學方面，縱的研究是與橫的研究同樣的重要，或甚至可以說比橫的研究更重要。

社會科學縱的研究方面最概括的一科知識，叫做社會進化史，講述人類如何從茹毛飲血的原始社會進化到現在的資本主義社會和社會主義社會。關於這種進化過程，我們當在下一輯與讀者們約略地談一談。

## 贈書助學

- △馮志堅君願將一學叢二十輯贈給清貧讀友
- △閻蘋琪君願將本社酬贈之「學叢」七輯轉贈給清貧讀友。
- △閻雪冰君願將精潤贈閱之「學叢」十五輯轉贈給清貧讀友。
- △黃鴻鈞君願將本社酬贈之一學叢二十輯轉贈給清貧讀友。
- △房慶宜君願將本社酬贈之「學叢」七輯轉贈給清貧讀友。

清貧讀友願接受上列贈書者請函  
本社接洽。

# 鴉片戰爭

——中國近代史講話

趙金鐸

中國在一八四〇年到一八五〇年間，發生過一次鴉片戰爭，它把中國從封建社會轉變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

原來英國在十八世紀末期，是第一個資本主義發商品，而且中國的茶、絲、瓷器倒源源不絕地輸到英國去，所以英國對此事很覺頭痛。

英國看見她的商品在中國沒有出路，就改變方針，大量地輸入鴉片，就以道光六年（一八三六年）而論，鴉片輸入量達二萬七千多箱。

鴉片輸入越多，中國的白銀就越往外流，從道光十四年到道光十八年，流到外國去的白銀就有三千萬兩。

鴉片輸入和白銀外流動搖了滿清政府底統治，因為從此以後，中國的老百姓都變成了烟鬼，兵源斷絕了，而且國庫空虛，軍餉也無法籌措了，這將失掉對人民的控制力量，所以道光皇帝就派林則徐到廣州去嚴禁鴉片輸入。

林則徐到了廣州，就通告英國商人，叫他們具結不再販賣鴉片，已經運到中國的鴉片，也要全部繳出來。英商首先不肯，林則徐派兵包围英國使館，才繳出鴉片二萬零二百八十三箱，林則徐都把它們燒掉了。

遠的國家，因為有了蒸汽機的發明，它成了全世界的紡織業中心，輪船、火車、鐵路也建造起來了。

英國資本主義發達的結果，便向中國來尋找販賣商品的市場。可是當時中國地大物博，並不需要外國人堅執不肯具結，並且封鎖廣州海口。林則徐很相信人民的力量，船戶、漁夫、農民成了他的最堅實的後盾，所以英國封鎖計劃失敗了。

英兵在廣州不能得志，就轉攻廈門，又被鄧廷楨打敗。英兵才北向攻陷了浙江底定海。

定海失陷以後，道光皇帝害怕起來，朝廷裏的投降派就乘機攻擊林則徐，於是林則徐被撤了職，政府改派投降派琦善繼任林則徐到廣州去辦投降外交。

琦善一到廣州，實行撤防，任令英國兵艦開進內海，不許人民抵抗，把人民譖為漢奸，一心一意向英人乞和，結果同英人締結了川島草約。

川島草約裏，有賠償英人烟價一百萬元一條，這是道光皇帝最痛心的，所以在一八四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便正式下詔全國，和英國宣戰，並且押解琦善到北京治罪。

英軍一聽到清廷宣戰的消息，就在道光二十一年

三月攻陷了虎門、定海、寧波，第二年四月八日又大舉進攻，佔領吳淞、上海、鎮江、直逼南京。

滿清政府大為震恐，就遣伊里布和牛鑑往南京同英使璞鼎查議和。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締結中英條約十三條，這便是南京條約（或江寧條約）。條約的主要內容如下：

一、滿清政府納賠款二千一百萬兩與英政府，內賠價損失六百萬兩，餘四年內繳清。

一、割香港與英國。  
一、開收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為通商港埠。

自從南京條約訂立以後，中國的社會便由封建社會轉變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而農民戰爭也由單純的反封建運動轉變為反帝反封建的鬥爭了。

## 「少年航空兵」

——告訴你一本好書的大概內容

少年航空兵是一本想像小說，裏面講一個華僑少年在夢中回到祖國的種種經歷。作者沙平，據說就是一名作家劉慈欣先生的筆名。作者憑他豐富的學識和深切的經驗，根據歷史發展規律，再把清末中國的一切

種慘酷的刑罰，最後因他堅強不屈的精神感動了殘酷的人，終得釋放，但受磨折過度，不久便死去了。陳逍先從小受他父親的影響。他在父親那裏聽到許多中國的故事，看到許多中國各地的畫片和書籍，雖然沒有到過中國，卻有著熱烈的愛國心。父親死後，他立志為一家報仇。有一天，終於得到機會，把一個喝醉酒的鬼子用計打死了。因為逃避搜查，脫離了事實完全相符。可見想像原是離不開事實的。

書中主角陳逍先，是一個愛國華僑的兒子，他的父親因為反抗日本鬼子，被敵人的憲兵部拘押，受種

象引起了想念祖國的情思，不禁自言自語道：「我的

訥先

祖國啦，我連做夢都在想念你……

忽然他看到一個同學，是和他同在一起做過抗日工作的好朋友。乘了一架奇異的飛機，降落在他的面前。大家說了一番別後的情形，他的朋友就說：「我早已回到中國，現在是來邀你回去。」這先自然歡喜萬分，毫不遲疑答應了。

他的朋友帶他到新中國的一列車上。很快到了南京。因為他曾被殺死獄中人，便受到熱烈的歡迎。他第一天就參加了少年聯歡晚會，後來又去參觀新中國博覽會。看到新中國的工農商業的偉大建設。他知道新中國的少年，學習和生活是打成一片的，大家都過着緊張而美滿的集體生活。不像他所知道的舊中國那樣，富的才讀書，窮的只好做工。他又知道新中國的少年，可以依各人個性和興趣，加入少年航空隊，交通隊，電訊隊，航海隊，哲學隊等。他歡喜得了不得，覺得自己什麼都想做，但因為不能同時都做，非常苦惱，最後同朋友們商量，才決定當一個「少年航空兵」。

他當了少年航空兵，成為新中國少年的一分子，對新中國的情形更明瞭了。他知道現在中國正在領導各國人民，向着和平的大同世界前進。他知道，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法西斯強盜雖然被逐到極洲，但他們並沒有停止侵畧人民的意圖，恰恰相反，這些強盜受了有一些戰勝國的鼓勵和援助，正在瘋狂的準備再度向人民大舉反攻，因此新中國一方面固

然在積極建設，另方面又不得不積極準備應付種種威脅。他在這樣的環境裏，認清了自己的任務，得到哲學上和科學上的智識，也瞭解了集體生活中所享有的自由和應守的紀律。總之，他在新中國裏，鍛鍊得身體精神都很強，不再走無知的鴉片孩子了。

他又到了沒落的半殖農村，進步的集體農場，參與了曾經被殘害者利用了麻醉人民的孔子的驟廟，明白封建思想的可怕。後來受了老中國特務的暗算，全部團員被關在集中營受「大學」「中學」「小學」的思維訓練，喫皮鞭子和其他苦刑，最後仍被他們設法脫逃，就在他們脫逃的同時，南極洲的和「巴魯圖」主作掩護的反動國家，這時也揭落假面，協同法西斯的法西斯聯合發動了空前的反動戰爭，以前用假民主保衛民主的戰爭，他們想起法西斯的可恨，就更奮勇殺敵，法西斯的最後命運仍歸絕滅，新中國新世界的建設終於成功。

戰爭以後，在北平舉行「世界少年大會」，這先被選為代表，他趁此機會，去參觀新中國歷史博物館。他從現代一直看到古代，到了最後，看到一個被稱為「北京人」的歷史老人，站起來向參觀的人說：「……永遠向着未來，不要懷念過去，一切為了明日，不要迷戀昨日。」指出了少年們應走的方向。

# 好姐姐

程素蘭

是個風和日暖的春天，爸爸和姐姐從外省回來了

清脆的國語，伸出手向我微笑着打招呼。

「快點嘛！她還是會聽雲南話的，怎麼你不聽媽

剛到家那天，媽媽在灶房裏忙得幾乎透不過氣來

的話了？」媽又說。

我站在廚桌前嗚嚙地問，「就是坐在李伯伯前面那個嗎？他叫我背書怎麼辦呢？他真的給我糖吃嗎……」

「姐姐說，『去呀！又不是陌生人，走到面前喊聲爹爹及姐姐，他們就爭着要抱你了。』

「媽陪我出去吧。」我的心裏又怕又喜歡。

「你看多麼忙，要吃過飯才抽得出空呢！」

「你才更長得快，差不多要有我高了。」媽說，

「平常她天天問你，可是今天她竟難為情了。」

正當我鼓起勇氣，想出去討糖吃時候，姐姐笑着迎了進來說，「媽，您家不用忙。我們不餓，慢慢地料理吧。」

我靠在牆上打量着她，她笑迷迷地看了我一眼，

又向媽媽投了一眼詢問的目光，「她是——？」

「呃，又不是新娘子，何必這樣怕羞呀！」媽媽

停下來對我說，「喊姐姐，快點喊聲大姐，她回來教

你啦。」

「小妹，過來呀，我多麼想念你哩。」姐姐說着

姐姐拍拍我的肩膀說着出去了。

第二天，家裏僱來好些木匠，連晝連夜趕着做工。一禮拜後，房子內部的式樣變了，板壁也換成嶄新新的。窗子上安了透明的玻璃，房頂上的瓦草也消滅了。樓上樓下，天井過道，完全洗刷一清。客廳裏掛滿了爸爸帶回來的字畫，看去那麼的整齊富麗。那麼的幽雅美觀。

姐姐送給我一箱禮物：會發光的電筒，悅耳的口琴，兒童書藉，玲瓏的玩具及五彩畫片，衣裳裙子……她還教我繫皮鞋帶，怎樣穿好看的裙子，怎樣扎時髦的辮子。完全打扮好後，才讓我上學去。

到了學校裏，先生們見我就問，「你爸爸回來了麼？」同學們見我就斜着眼看，個個與我要好，過去看不起我的，也是好朋友了。

姐姐有一雙黑亮的眼睛，常常保藏着一對自然的笑靣。圓圓的臉，不長不短的短辮，忽兒在前忽兒在後。她，自幼跟隨爸爸在外省讀書，走過不少地方，穿單薄的白色短袖汗衫，安安布的男褲，白短襪黑皮鞋。她還會交接應酬：見大的恭敬地問候，見小的微笑着招呼。

姐姐做事的時候；不慌不忙，有條有理，從來沒有發過脾氣。她祇看了兩三次媽媽做飯就學會了。每

天早晚要跟媽媽搶着做。媽總固執着：「你不會，衣服弄髒了要不得。」姐姐說，「您家借給我圍腰，我要學學。」爸爸看到也常說，「你讓她也學學，年青人什麼都要會，尤其是女孩子做飯。」

每天晚上，我都在新佈置的房裏看書寫字，她教我準備功課，做算術，每工作了一陣，就停下來休息剎那，哼支歌或放張片子聽聽，隔了片刻再繼續工作。時間一到就馬上熄燈睡覺。第二天早晨又把我喊醒，靜悄悄地出去河邊洗了臉，回家整理內務，將桌椅揩得乾乾淨淨，然後在院子裏做一會健身操，深呼吸，接着她唸英文我唸國文。

禮拜天，姐姐與我常到門外美麗的河岸上，古老的垂柳樹下釣魚。我倆拿着魚桿還沒有坐下，附近釣魚的孩子就呼呼呼地叫着，請姐姐講故事，爲了不使他（她）們失望，便將釣魚的事丟開一邊，姐姐就把開明英語裏動人的希臘神話，選擇一個背誦出來。當她望着天穹開始講，「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個國王，他有一個美麗的公主，有一天，公主……」我們動也不動，呆呆地留神聽。一次又一次地講着，不久以後，孩子們也愛上我的姐姐了。

姐姐做事的時候；不慌不忙，有條有理，從來沒有發過脾氣。她祇看了兩三次媽媽做飯就學會了。每

溫暖，媽媽的心情也漸漸好起來，我更是幸運極了。

## 夜 街

蒼 虍

某一天晚上，天黑像墨一般，月亮和星兒不知在哪時躲起來了。街上除了僅有的煤氣燈光外，其餘都是黑沉沉的。騎樓下亂七八糟的睡着幾條漢子，衫紐也沒有扣好，露出赤色的胸膛，肚子裏發出低微的鼾聲，唔唔地響。

時鐘已經打了十二下了，街上像死了一般，有點兒像淪陷時期的樣子，不過只少了幾個日本巡街的憲兵和三兩條拖着長舌頭的狼犬吧了。很快的五分鐘又過去了，忽然剩下有一點微弱的呼聲。「牛油麵包，蘿蔔麵包，雞蛋糕……」我知道，這是一位老年的販子，每晚必在這時候出現一看他身上老是掛着一個帆布錢袋，右手挽着一隻籃子，裏面放了一堆糕餅之類的東西。每天晚上，這時候，他就在這黑沉沉的街上蕩着叫着，聲音由細而大，由大而細，終於只在我腦子裏留下了一線聲痕。

煤氣燈上，撲滿了飛蛾，黃白色而又細長的蠶子，遮住了牠瘦削的身體，飛起來就不大自然，很像一個矮人穿着長袍子一般，它們環繞着燈光飛，疲倦了就撲在燈罩上，似乎在喘着氣，有些支持不住的竟

跌到地面上了。這些小生靈，就如一隻白天睡覺，晚上生活的人們一樣就住牠們集會的地方了。

我站在窗口，正在出神，忽然，街上又在一陣管弦的聲音，打破了我寂靜的思潮。我也知道，這就是所謂夜唱的「盲妹」。她並不是每晚必定經過這裏的，逢場作戲，時間也沒一定，早夜不等；不如那麵包販子的有規律。她總是戴上一副墨鏡，穿着一襲柳條的衫褲，旁邊有一位老嫗拖着她走，她一面走一面拉那古老的胡琴，趁着迷濛的黑夜，有些悲涼的氣氛，唉唉呀呀的胡琴聲又忽然停止了，我明白，她只能在橫街窄巷，一出了大條的馬路，她就不能再拉動那琴線了。

這時，我疲倦極了，打了幾個哈，眼皮也要翻下來了，便關了窗門，索性在牀上，合上眼皮，但是總睡不着，一味胡思亂想，想到認才見的麵包販子，燈蛾，和賣唱的盲妹，這三種是物，不斷來打擾我疲倦的思潮。最後我想到，這白天最熱鬧的大都市一角，到晚上我是那麼寂寞。